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07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伟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莉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内容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2,941,76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盖章、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华大九天	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芯達科技	指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楷登电子	指	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
新思科技	指	Synopsys, Inc
西门子 EDA	指	Mentor Graphics Corporation/Siemens EDA
EDA	指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的简称，即电子设计自动化，利用计算机辅助，来完成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制造、封测的大型工业软件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
半导体器件	指	利用半导体材料特殊电特性完成特定功能的电子器件
晶圆、晶圆片	指	经过特定工艺加工，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经切割、封装等工艺后可制作成 IC 成品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简称，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半导体制造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要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通过一定的布线方法连接在一起，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并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IC 设计/芯片设计	指	包括电路功能设计、结构设计、电路设计及仿真、版图设计和验证，以及后续处理过程等流程的集成电路设计过程
工艺制程	指	集成电路内电路的线宽；线宽越小，工艺制程越先进，精度越高，同等功能的 IC 体积越小、功耗越小
摩尔定律	指	集成电路产业的一种现象，即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每 18 个月就更新换代一次，具体来说，是指 IC 上可容纳的晶体管数目每隔约 18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提升一倍
仿真	指	使用数学模型来对电子电路的真实行为进行模拟的工程方法
模拟集成电路	指	处理连续性模拟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模拟信号是指用电参数（电流/电压）来模拟其他自然物理量形成的连续性电信号
数字集成电路	指	基于数字逻辑设计和运行的，用于处理数字信号（0/1）的集成电路
SoC	指	System-on-Chip 的简称，即芯片级系统，是在单个芯片上集成 CPU、GPU 等整个电子系统的产品
封装	指	将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起到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等作用
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工作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指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是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重大战略需求，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产业核心竞争能力和发展后劲为目标，组织具有较强研究开发和综合实力的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等建设的研究开发实体
数模混合集成电路	指	整合数字电路和模拟电路的集成电路
封测	指	封装与测试
License	指	软件授权
单元库	指	集成电路芯片后端设计过程中的基础部分，包括版图库、符号库、电路逻辑库等，包含了组合逻辑、时序逻辑、功能单元和特殊类型单元
IP 核	指	可被复用的已实现特定功能的电路模块
PDK	指	Process Design Kit，即工艺设计套件，是为集成电路设计而提供的完整工艺文件集合，包含了版图图层、器件仿真模型、版图验证规则、可变参数单元等信息，是沟通设计公司、晶圆制造厂与 EDA 公司的桥梁
FPD	指	Flat Panel Display 的简称，被称为平板显示或面板显示。平板显示由控制电路（薄膜晶体管 TFT）结合不同显示方式（液晶显示 LCD、有机发光显示 OLED、微型发光显示 MicroLED 等）构成，属于集成电路光电器件产品
SPICE	指	Simulation program with integrated circuit emphasis 的简称，即模拟电路仿真器
AMOLED	指	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面板，一种具有低功耗、自发光、快响应、大视角、宽色域、可弯折等优势的显示面板类型
EM/IR	指	电迁移电压降分析
Aether	指	Empyrean Aether
ALPS	指	Empyrean ALPS
ALPS-GT	指	Empyrean ALPS-GT
Polas	指	Empyrean Polas
Patron	指	Empyrean Patron
Argus	指	Empyrean Argus
RCExplorer	指	Empyrean RCExplorer
Liberal	指	Empyrean Liberal
Qualib	指	Empyrean Qualib
XTime	指	ICExplorer-XTime、Empyrean XTime
XTop	指	ICExplorer-XTop、Empyrean XTop
Skipper	指	Empyrean Skipper
AetherFPD	指	Empyrean AetherFPD
ArgusFPD	指	Empyrean ArgusFPD
RCExplorerFPD	指	Empyrean RCExplorerFPD
ArtemisFPD	指	Empyrean ArtemisFPD
XModel	指	Empyrean XModel
SMCB	指	Empyrean SMCB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大九天	股票代码	30126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大九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mpyrea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MPYRE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伟平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网址	https://www.empyrean.com.cn		
电子信箱	ir@empyrea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鑫林	吴雪丽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10-84776988	010-84776988
传真	010-84776889	010-84776889
电子信箱	ir@empyrean.com.cn	ir@empyrea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s://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龚荣华、周志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罗峰、何洋	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010,402,077.64	798,060,770.75	26.61%	579,302,0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8.20%	139,305,9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011,757.59	31,686,110.62	102.02%	53,237,89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516,687.44	445,611,041.44	-44.23%	312,279,431.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9	-5.13%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9	-5.13%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7.33%	-3.07%	15.0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535,537,490.15	5,395,667,290.61	2.59%	1,801,574,16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83,344,777.09	4,652,089,046.87	2.82%	994,522,830.4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9,783,958.07	245,050,861.26	234,753,492.11	370,813,76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46,215.92	62,664,220.61	87,591,971.76	29,320,40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8,262.59	13,261,524.40	3,566,821.09	45,455,1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5,093.25	48,851,026.90	-20,302,704.11	81,273,271.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668.43	123,032.70	44,73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23,689.26	147,155,900.89	77,263,163.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485,087.95	8,573,810.79	8,748,335.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499.31	-2,030,487.42	11,781.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4,891.62			
合计	136,711,053.33	153,822,256.96	86,068,018.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51,974,180.66	与 EDA 销售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EDA 项目补助-资产	23,551,263.7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成都双流区政府投入补贴	617,37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集成电路是国家的支柱性产业，在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起到关键作用，也是加速数字经济赋能升级、支撑新基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集成电路产业包括 EDA 工具、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设备与零部件制造和材料供应等各个环节，这些环节相互依存，形成了完整的集成电路产业链。其中，EDA 工具与设备、材料并称为集成电路产业的三大战略基础支柱。公司主要从事用于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和封装的 EDA 工具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业务。

EDA 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全球 EDA 行业主要由楷登电子、新思科技和西门子 EDA 垄断，上述三家公司属于具有显著领先优势的第一梯队。华大九天与其他几家企业，凭借部分领域的全流程工具或在局部领域的领先优势，位列全球 EDA 行业的第二梯队。第三梯队的企业主要聚焦于某些特定领域或用途的点工具，整体规模和产品完整度与前两大梯队的企业存在明显的差距。

对于国内 EDA 市场，目前仍由国际三巨头占据主导地位，国内 EDA 供应商目前所占市场份额较小。华大九天通过十余年发展再创新，不断丰富和完善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晶圆制造 EDA 工具和先进封装设计 EDA 工具等解决方案，并持续获得市场突破。

EDA 工具保证了各阶段、各层次设计过程的准确性，降低了设计成本、缩短了设计周期、提高了设计效率，是集成电路产业产能性能的源头，EDA 工具的发展加速了集成电路产业的技术革新。在当前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EDA 行业主要呈现如下趋势：

1、后摩尔时代技术演进驱动 EDA 技术应用延伸拓展

在后摩尔时代，由“摩尔定律”驱动芯片集成度和复杂度持续提升将为 EDA 工具发展带来新需求。在设计方法学层面，EDA 工具的发展方向主要包括系统级或行为级的软硬件协同设计方法、跨层级芯片协同验证方法、面向设计制造与封测相融合的设计方法和芯片敏捷设计方法等四个方面。其中，系统级或行为级的软硬件协同设计方法可以让设计师在完成芯片行为设计的基础上自动完成后续芯片硬件的具体实现，同时支持同步开展应用软件的开发，以达到设计效率提升的目的。跨层级芯片协同验证方法则强调验证工作实现芯片设计与封装、印制电路板甚至整个应用系统相组合的跨层级协同验证，以确保设计的正确性。面向设计制造与封测相融合的设计方法则追求在芯片设计的各个阶段实现与制造工艺的融合，以期提升芯片最终生产良率。芯片敏捷设计方法则通过算法和软件需求定义芯片架构实现快速

设计和快速迭代。此外，在后摩尔时代，芯粒（Chiplet）技术已成为重要的发展方向。芯粒技术将不同工艺节点和不同材质的芯片通过先进的集成技术（如 3D 集成技术）封装集成在一起，形成一个系统芯片，实现了一种新形式的 IP 复用。这一过程需要 EDA 工具提供全面支持，促进 EDA 技术应用的延伸拓展。

综上，后摩尔时代技术从单芯片的集成规模、功能集成、工艺、材料等方面的演进驱动着 EDA 技术的进步和其应用的延伸拓展。

2、设计方法学创新辅助平抑芯片设计成本

EDA 工具的发展创新极大程度提高了芯片设计效率。EDA 工具技术的进步和应用的推广一直以来是推动芯片设计成本保持在合理范围的重要方式。根据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 Andrew Kahng 教授在 2013 年的推测，2011 年设计一款消费级应用处理器芯片的成本约 4,000 万美元，如果不考虑 1993 年至 2009 年的 EDA 技术进步，相关设计成本可能高达 77 亿美元，EDA 技术进步让设计效率提升近 200 倍。同时，可重复使用的平台模块、异构并行处理器的应用、基于先进封装集成技术的芯粒技术等成为驱动设计效率提升的重要方式，而上述方式的应用同样也是与 EDA 技术的进步相辅相成的。因此，EDA 工具的发展从整体上提升了芯片设计的效率，从而平抑了芯片设计的总体成本。

3、人工智能技术将在 EDA 领域扮演更重要的角色

近年来，伴随芯片设计基础数据规模的不断增加、系统运算能力的阶跃式上升，人工智能技术在 EDA 领域的应用出现了新的发展契机。另一方面，芯片复杂度的提升以及设计效率需求的提高同样要求人工智能技术赋能 EDA 工具的升级，辅助降低芯片设计门槛、提升芯片设计效率。

4、云技术在 EDA 领域的应用日趋深入

伴随 EDA 云平台的逐步发展，云技术在 EDA 领域的应用第一可以有效避免芯片设计企业因流程管理、计算资源不足带来的研发风险，保障企业研发生产效率；第二可以有效降低企业在服务器配置和维护方面的费用，让企业根据实际需求更加灵活地使用计算资源；第三可以使芯片设计工作摆脱物理环境制约，尤其在居家办公需求下令 EDA 云平台发挥了重要作用；第四有助于 EDA 技术在教育领域的推广和应用，支持设计人才培养等相关工作。

5、芯片-系统设计一体化促使 EDA 与 CAE 走向融合

汽车电子、5G 通信等应用场景在性能、安全性、可靠性等方面对芯片和系统提出了更加严苛的设计要求；与此同时，先进封装集成技术的广泛应用使集成电路逐渐发展为集成系统，芯片设计复杂度和流片成本不断攀升。上述应用和技术演进趋势在 EDA 领域催生了芯片-系统设计一体化需求，即对包含芯片、封装、PCB 等的整个系统进行设计、验证与优化。在此背景下，以往分属两个赛道的 EDA 软件与计算机辅助工程（CAE）软件正在发生融合。新思科技于 2024 年 1 月宣布其计划收购工程仿真软件公司

Ansys，从而打造从芯片到系统的设计解决方案。公司也紧跟市场及技术发展趋势，针对芯片与系统结合应用的芯粒设计，发布了部分设计及验证解决方案，并将在系统融合领域加强技术及产品布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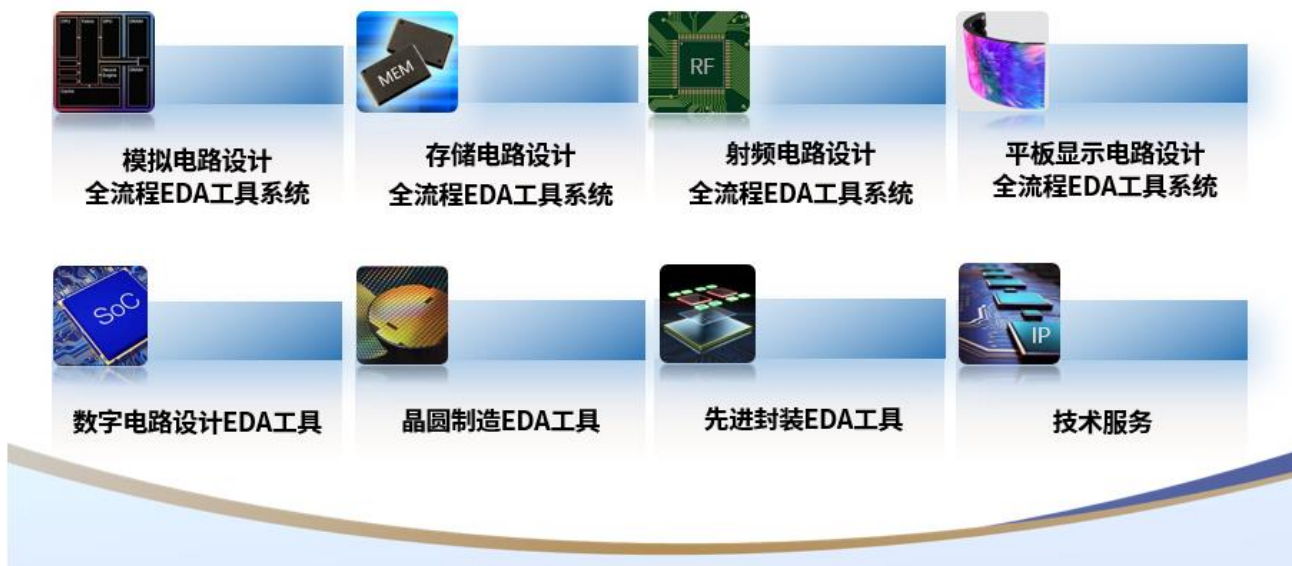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用于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和封装的 EDA 工具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业务。EDA 是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的简称，即电子设计自动化。运用 EDA 技术形成的工具称为 EDA 工具。打开芯片的封装外壳，在高倍显微镜下对其表面进行观察，将会看到无数规则摆放的器件和连线，这就是芯片的版图。设计和制造这个版图的各个环节都需要用到相应的 EDA 工具。EDA 工具是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测试等工作的必备工具，是贯穿整个集成电路产业链的战略基础支柱之一。随着集成电路产业的快速发展，设计规模、复杂度、工艺先进性等不断提升，EDA 工具的作用更加突出，已成为提高设计效率、加速产业技术进步与革新的关键因素。

经过多年的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243 项和已登记软件著作权 138 项。报告期内，公司 EDA 领域研发投入金额为 68,478.84 万元，主要用于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领域的 EDA 工具研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员工 1,023 人，其中研发技术人员 77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76%。研发团队以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为主，其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48 人，占研发人员总数的 7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有离职情况。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原有产品包括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晶圆制造 EDA 工具和先进封装设计 EDA 工具等软件，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和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等软件。除了上述软件，公司还围绕相关领域提供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基础 IP 业务，为众多客户提供了 IP 解决方案，成功支持了客户的产品设计及流片。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及封装领域。



1、公司 EDA 工具软件产品情况

(1) 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是指对模拟电路进行结构设计、版图设计、功能和物理验证的全过程。这一过程包括原理图编辑、电路仿真、版图编辑、物理验证、寄生参数提取、可靠性分析等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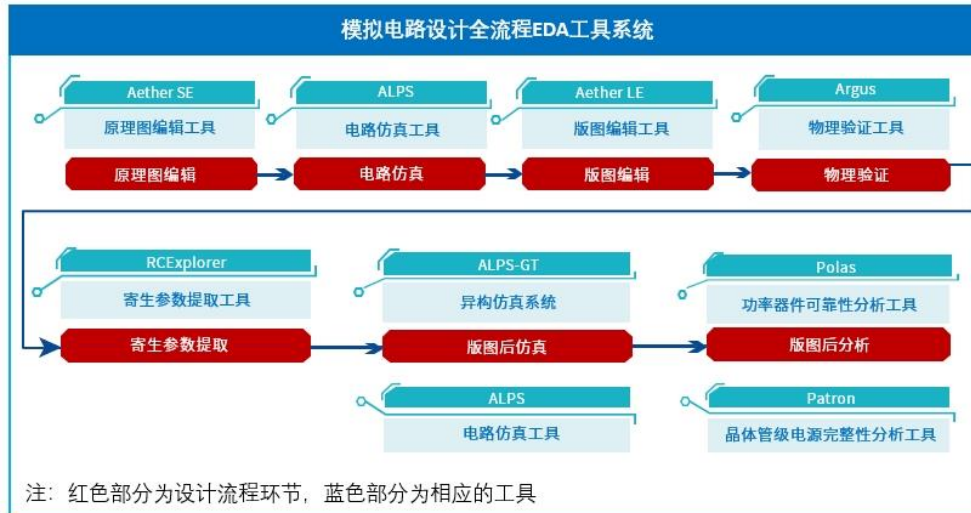
模拟电路的设计从原理图设计开始。原理图包含抽象化的器件符号及连线，这些符号表示晶体管、电阻、电容等。为了确保电路工作正确，设计师需要用到电路仿真工具以模拟电路的功能、性能等，设计师根据仿真的结果不断优化电路设计。仿真环节使设计师不用将电路真正制造出来去检查电路是否正确，节省了大量的时间和成本。

此后，芯片设计进入版图设计环节。版图设计主要包括版图的布局和布线，通过版图设计工具将每个器件放置到合适位置，并用图形将各个器件进行正确的连接。版图设计完成后，需进行物理验证，以确保版图与原理图一致并且符合晶圆制造的要求。由于器件、金属线等都存在寄生电阻和电容，这些电阻电容会对电路的实际工作产生影响。因此完成物理验证后，还需对版图进行寄生参数提取，产生包含寄生参数的后仿真电路网表，并通过后仿真来验证电路实际工作的各项功能和性能。

此外，由于压降的存在会直接影响器件的工作性能，而电流密度局部过大会导致金属连线和器件工作失效。因此除了以上的各项验证环节外，压降和电流密度等可靠性分析也是模拟电路设计必不可少的验证环节。

公司是我国唯一能够提供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的本土 EDA 企业。该 EDA 工具系统包括

原理图编辑工具、版图编辑工具、电路仿真工具、物理验证工具、寄生参数提取工具和可靠性分析工具等，为用户提供了从电路到版图、从设计到验证的一站式完整解决方案。该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具体如下图所示：



公司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主要客户群体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包括从事模拟芯片设计和大规模系统级芯片设计的企业，主要用于模拟芯片和系统级芯片中模拟电路模块的设计和验证。模拟芯片主要包括电源管理类芯片和信号链芯片等。电源管理芯片是在电子设备系统中担负起对电能的变换、分配、检测及其他电能管理职责的芯片，在不同产品应用中发挥不同的电压、电流管理功能，需要针对不同的应用采用不同的电路设计。信号链芯片是系统中信号从输入到输出路径中使用的芯片，包括信号的采集、放大、传输、处理等功能。系统级芯片包括网络芯片、智能手机处理器芯片等，这些芯片中也包含电源控制、数模转换等模拟设计模块。模拟芯片和系统级芯片被广泛应用于计算机、网络通讯、数据中心、照明、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消费类电子等领域。

电路仿真工具 ALPS 获得晶圆制造商 Samsung Foundry 的 8nm 及 5nm 认证；晶体管级电源完整性分析工具 Patron 获得 14nm 认证；物理验证工具 Argus DRC/LVS 获得 28nm 认证。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原理图/版图编辑工具 Aether、电路仿真工具 ALPS、物理验证工具 Argus DRC/LVS、功率器件可靠性分析工具 Polas 和晶体管级电源完整性分析工具 Patron 均获得 ISO 26262 TCL3 和 IEC 61508 T2 国际标准认证证书，能够支持汽车安全完整性标准最高 ASIL D 级别的芯片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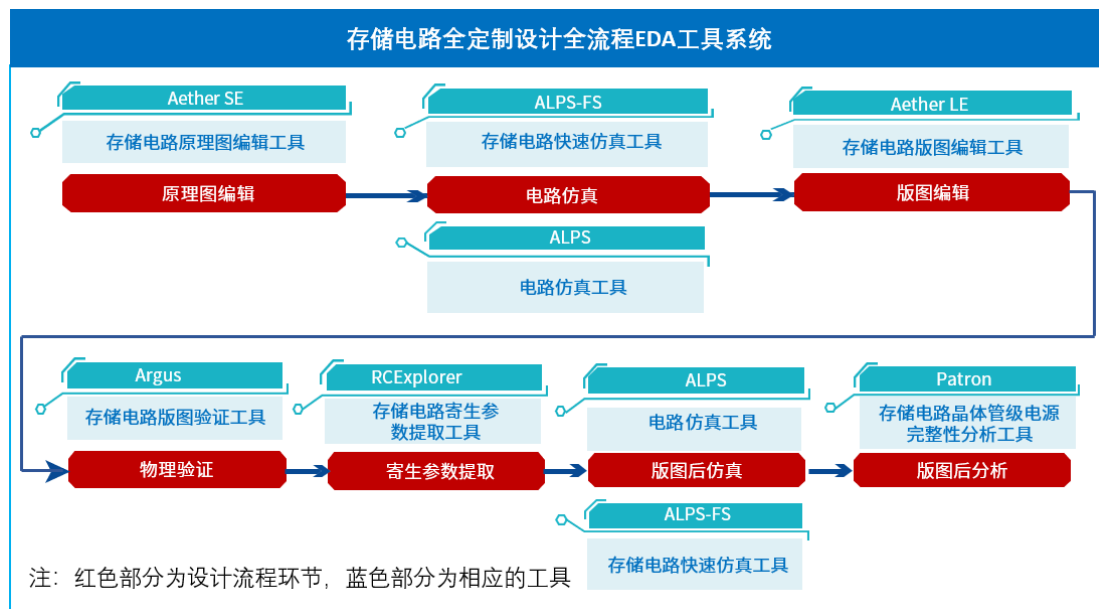
(2) 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

存储芯片作为电子系统的粮仓、数据的载体，是集成电路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在消费电子、智能终端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近年来随着汽车电子、5G 通讯、物联网、可穿戴等热门新兴领域的崛

起，以及中国在电子制造领域水平的不断进步，国内存储芯片产品的需求量逐年攀升。

存储电路设计流程与模拟电路类似，但因存储设计包含大量存储阵列单元，设计规模大、工艺制程特殊、设计可靠性要求高等特点，对存储电路设计工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更大容量、适配存储设计特点的电路图版图设计平台、大容量快速仿真器以及适用于存储阵列特点的物理验证和高可靠性分析等工具。

存储电路设计的核心是全定制电路设计，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存储电路设计特点新推出了存储电路全定制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该系统包括存储电路原理图编辑工具、存储电路版图编辑工具、电路仿真工具、存储电路快速仿真工具、存储电路物理验证工具、存储电路寄生参数提取工具和存储电路可靠性分析工具等，为用户提供了从电路到版图、从设计到验证的一站式完整解决方案。存储电路全定制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具体如下图所示：



存储电路设计各工具介绍如下：

针对存储设计规模大、阵列单元重复率高的特点，公司在全定制设计平台 Aether 上开发了独特的阵列显示优化技术，极大提升了存储电路和版图的显示效率和精度。同时，针对存储设计需要大量定制化功能开发的特点，特别为设计平台适配了开放的 Python 脚本系统，为存储电路设计的扩展开发提供了更强大、便利的接口和生态支撑。另外，通过与存储设计合作伙伴的合作，特别推出了面向存储设计的自动化与集成化功能和流程，减少了大量繁复的手工操作，缩短了设计周期，提高了设计效率。

存储设计规模大、工艺复杂且设计中存在大量重复的阵列单元，物理验证精度要求高、验证耗时长，已经成为存储设计的重要瓶颈。公司在物理验证工具 Argus DRC/LVS 中针对性的开发了重复阵列和重叠层

次优化技术，相较传统的物理验证工具性能提升了 2-3 倍，有效的解决了大规模存储设计版图验证的效率瓶颈；开发了基于 Pattern 的辅助分析调试模块，帮助设计工程师快速的归纳和定位设计错误，极大的减少了存储设计验证迭代的周期。针对存储设计可靠性要求高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电气规则检查模块 Argus PERC，用于存储电路常用的点到点电阻网络分析检查、最短电路路径检查、ESD/LU/IR 等电气规则的分析验证，有效支撑了存储设计的可靠性设计分析需求。为提高在制造生产过程中化学机械研磨工艺及光刻工艺窗口，公司新推出了 Dummy 图形填充模块 Argus Fill，用于存储电路各种常用 Dummy 图形快速填充，使存储电路设计版图各层次图形满足密度和均匀性要求，为存储电路可制造性设计及良率提升提供了重要的产品和技术支撑。此外，存储设计的版图 RAM 一致性对存储设计至关重要，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基于模式识别的物理验证模块 Argus PM，可快速、准确地定位 RAM 改动，为存储设计的良率提升提供了重要的产品和技术支撑。

针对存储设计工艺特征尺寸小、寄生效应复杂、存储单元大量重复等特点，寄生参数提取工具 RCExplorer 通过优化内建模型库并结合高精度的三维提取引擎 (3D Field Solver)，支持对复杂器件结构下的寄生效应进行建模；同时该工具改进了内部扫描线算法，结合多线程和多机并行模式，提升了重复存储单元场景的寄生提取效率。

为了解决大规模存储电路特别是带有寄生电阻电容的超大电源网络的 EMIR 分析验证的容量和效率问题，晶体管级电源完整性分析工具 Patron 针对存储重复单元阵列的特点，采用重用共享技术，进行了性能和内存优化。同时，该工具基于电流、电压混合迭代方法，优化了先进工艺制程上更为复杂的 EM 规则检查，支持考虑热效应的电源和信号网络的快速动态 EM 分析，支持电源网络的完整性分析，并提供最短路径分析功能，加快了设计人员对电源网络的关键路径识别。另外，该工具能够快速导入 EMIR 分析结果，支持版图可视化反标功能，工具配置简洁易用，实现了存储电路 EMIR 签核加速。

(3) 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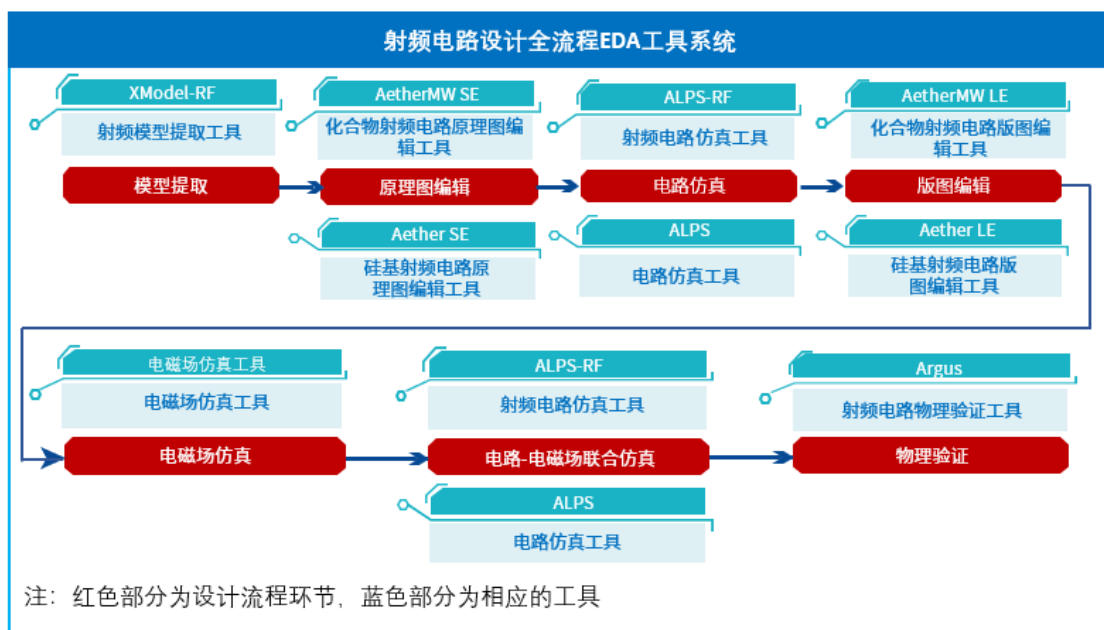
射频电路是指能通过天线向外界发射或接收高频电磁波的电路，主要用于无线传输，在通信系统、航空航天、汽车雷达以及自动识别系统中具有广泛的应用。随着无线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智能设备的普及，射频芯片的需求持续增加，同时，5G 毫米波通信和汽车电子等应用的快速增长也为射频集成电路行业迅速发展带来了更多机遇。

射频电路按照制造工艺的不同，分为硅基射频电路和化合物射频电路两大类。其中，以 CMOS 工艺为主的硅基射频电路，成本较低且易与其他电路集成，广泛应用于无线通信系统；以砷化镓、磷化铟和氮化镓等工艺为主的化合物射频电路，频率高、噪声低、输出功率大，主要用于微波、毫米波频段的单片

集成电路设计。

射频电路设计流程与模拟电路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是指通过对射频电路进行电路设计、版图设计、功能仿真和物理验证以实现射频设计的全过程。这一过程通常包括射频器件模型提取、电路原理图编辑、电路仿真、版图编辑、电磁场仿真、电路电磁场联合仿真、物理验证等多个环节。

射频电路分为硅基工艺及化合物工艺，其中，硅基工艺射频电路全流程设计可以通过公司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实现；此外，根据化合物工艺射频电路设计的特殊性，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化合物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形成了完整的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该系统是国内唯一的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具体包括射频模型提取工具、射频电路原理图编辑工具、射频电路版图编辑工具、射频电路仿真工具、射频电路物理验证工具等；同时，通过开放标准接口集成了合作伙伴的电磁场仿真工具，实现了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的贯通，为用户提供了从电路到版图、从设计到仿真验证的完整解决方案。该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具体如下图所示：



射频电路设计各工具介绍如下：

射频模型提取工具 XModel-RF 针对射频模型市场需求，聚焦于射频模型参数提取的各个环节，实现了器件测量、模型提取、模型验证等全部功能，可支持 CMOS、化合物半导体等不同工艺，以及电容、电感、晶体管等多种器件的射频模型提取。此外，该工具内建模板为用户提供一键式的解决方案，并且提供脚本支持，满足了用户自主定制开发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化合物射频电路设计平台 AetherMW。该平台根据化合物射频电路的特点，

开发了原理图编辑、版图编辑、射频电路综合、射频数据显示与分析、射频通用元器件库等工具及模块，并支持射频电路的优化、调谐与统计分析，解决了化合物射频电路从原理图到版图等各个环节的设计问题。

射频电路仿真工具 ALPS-RF 成功开发了频域、时域两大核心算法引擎，并以此为基础实现了大信号、小信号以及噪声分析等完整的射频仿真功能，满足了射频电路设计的复杂仿真需求；此外，该工具采用了独创的高性能求解引擎，具有高精度及并行高速等特点，极大地提高了射频电路设计的仿真效率。报告期内，射频电路仿真工具 ALPS-RF 在拓宽分析类型、深挖仿真性能上继续发力。在功能方面，拓展包络跟随分析，满足了调制信号的系统性仿真需求。在性能方面，对谐波平衡（HB）分析引擎继续优化，开发了振荡器辅助收敛，振荡器-固频电路联合 HB 等新技术。此外，还开发了 CPU-GPU 异构射频仿真产品，相对 ALPS CPU 版本的 HB 分析提速 10 倍，大幅提升了射频电路设计的仿真效率。

由于射频芯片要考虑高频信号处理和电磁干扰等，对版图布局要求更加严谨，针对射频版图的更多设计要求，报告期内，物理验证工具 Argus 针对射频电路设计特点进行了技术升级和性能调优，实现了更加精确的器件耦合检查、布局布线合理性检查、45° 走线检查以及对各类复杂图形做高精度的检查及器件提取功能，为用户提供 signoff 级别的验证服务。同时，提供了简单易用的调试功能，可帮助版图设计工程师快速定位版图设计错误、加速验证过程，并借助层次化并行、版图预处理等高性能引擎技术缩短了射频电路设计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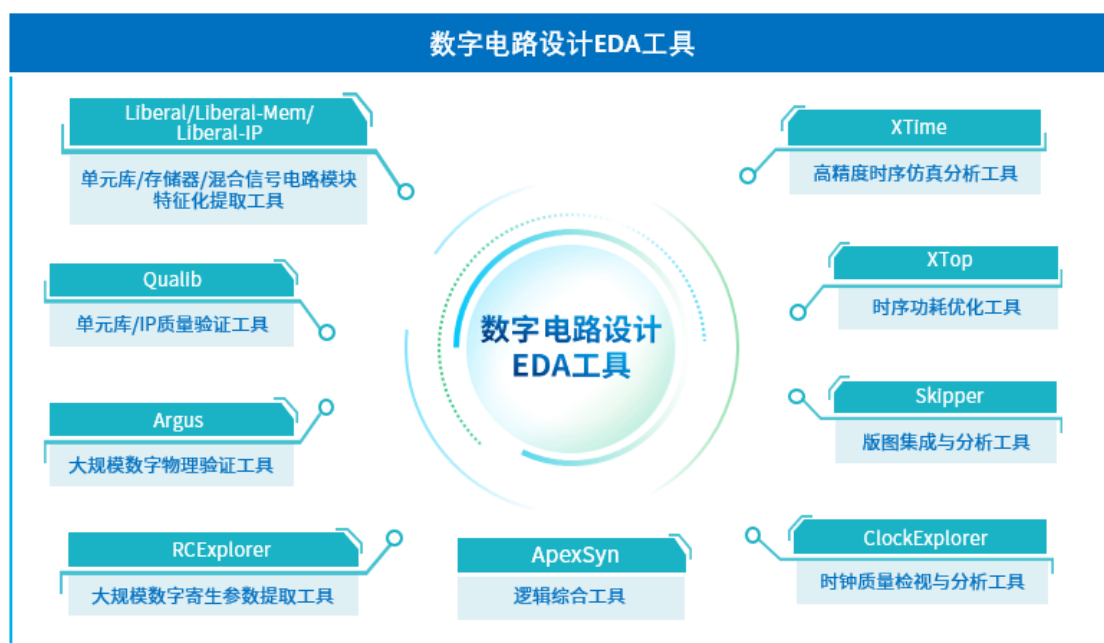
（4）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

数字电路设计是指电路功能设计、逻辑综合、物理实现以及电路和版图分析验证的过程。这一过程通常分为数字前端和数字后端两部分，主要包括单元库建库、逻辑仿真、逻辑综合、布局布线、寄生参数提取、时序分析与优化、物理验证和版图集成与分析等环节。

数字前端设计流程从设计架构开始，用硬件语言对芯片功能进行描述编码；通过仿真工具进行逻辑仿真，检验设计代码的正确性；然后通过逻辑综合将设计代码映射到电路结构，输出描述数字电路结构的电路网表文件。

数字后端设计流程负责将前端设计生成的电路网表实现为可生产的物理版图。通过布局布线工具将电路网表中使用到的各种单元和 IP 在版图上进行合理摆放、连接，形成布局布线后的电路网表和版图；对布局布线后的版图进行寄生参数提取，再进行时序分析和优化、物理验证等工作，确认设计不存在功能和物理规则上的问题；最后进行版图集成，形成最终交付晶圆代工厂生产的版图。

公司的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为数字电路设计的部分环节提供了关键解决方案，具体包括单元库特征化提取工具、存储器电路特征化提取工具、混合信号电路模块特征化提取工具、单元库/IP 质量验证工具、逻辑综合工具、时序功耗优化工具、高精度时序仿真分析工具、时钟质量检视与分析工具、版图集成与分析工具、大规模数字物理验证和大规模数字寄生参数提取工具等。主要工具如下图所示：



逻辑综合是在用户时序和面积等约束条件下，将数字电路的寄存器传输级（RTL）描述转化为指定工艺下的门级电路网表的过程，是数字设计和实现流程的重要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逻辑综合工具 ApexSyn，该工具实现了从 RTL 设计到门级网表的自动综合、扫描链电路插入，以及对设计进行性能、面积和功耗的优化。同时，工具支持多种 Logic Ware 设计组件，使工具更易用，且提高了密集型数据通路设计结果的质量。目前，该工具已在多家客户实现应用落地。

报告期内，单元库/IP 质量验证工具 Qualib 获得 ISO 26262 TCL3 和 IEC 61508 T2 国际标准认证证书，能够支持汽车安全完整性标准最高 ASIL D 级别的芯片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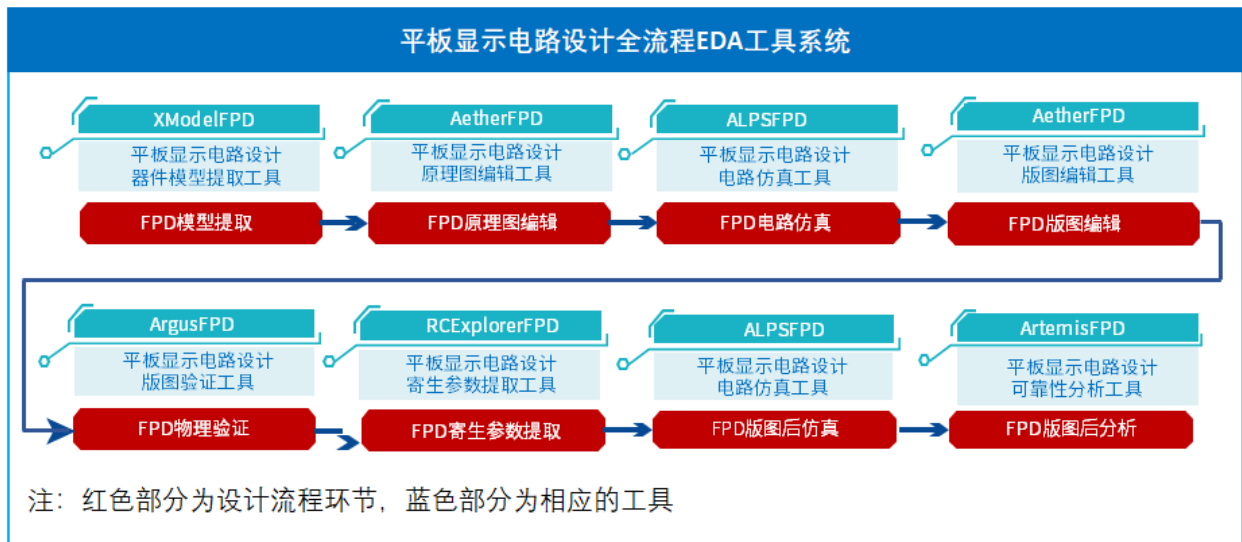
（5）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

平板显示电路设计与模拟电路的设计理念、设计过程和设计原则有一定的相似性。公司在已有模拟电路设计工具的基础上，结合平板显示电路设计的特点，开发了全球领先的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

该 EDA 工具系统包含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器件模型提取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原理图编辑工具、平

平板显示电路设计版图编辑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电路仿真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物理验证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寄生参数提取工具和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可靠性分析工具等。以上工具被集成在统一的设计平台中，为设计师提供了一套从原理图到版图，从设计到验证的一站式解决方案，为提高平板显示电路设计效率，保证设计质量提供了有力的工具支撑。

公司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具体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面向平板显示触控面板设计的寄生参数提取工具 RCExploerFPD TP 和升级版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原理图和版图编辑工具 AetherFPD。

RCExploerFPD TP 在 RCExploerFPD 的基础上增加了对平板显示电路 7*7 触控单元（手触和笔触）的寄生参数提取模块，为平板显示触控面板设计分析及优化提供了参考依据。

AetherFPD 主要在核心数据库和版图编辑方面进行了技术升级，提升了版图编辑和显示的性能，增强了 TP（触控面板）设计、极窄边框设计的功能和易用性，优化了 OLED（有机发光二极管）面板布线技术，为平板显示的版图编辑提供了更高效、完整的解决方案。

（6）晶圆制造 EDA 工具

公司针对晶圆制造厂的工艺开发和 IP 设计需求，提供了相关的晶圆制造 EDA 工具，公司晶圆制造领域原有工具包括器件模型提取工具、IBIS 模型建模工具、光刻掩模版布局设计工具、存储器编译器开发工具、单元库特征化提取工具、存储器电路特征化提取工具、混合信号电路模块特征化提取工具、单元库/IP 质量验证工具、版图集成与分析工具以及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等。

报告期内，公司在晶圆制造领域新推出了光刻掩模版数据处理与验证分析平台 GoldMask、参数化版

图单元开发工具 PCM、界面化版图单元开发工具 PLM、测试芯片版图自动化生成工具 TPM 以及 PDK 自动化开发和验证平台 PBQ 等五款工具。各工具具体介绍如下：

光刻掩膜版数据处理与验证分析平台 GoldMask 是公司继光刻掩膜版布局设计工具 Mage 之后发布的又一款应用于光刻掩膜版制造流程的 EDA 解决方案。GoldMask 共包含三款工具：GoldMask Fracture、GoldMask MRC 和 GoldMask Viewer，它提供了强大的工具套件，主要用于版图数据切割转档、掩膜版数据验证、掩膜版数据查看与分析等方面。GoldMask Fracture 能够将版图数据转换为掩膜版生产机台可识别的数据格式，为版图数据切割及转档提供了准确且快速的解决方案；GoldMask MRC 提供了全面而准确的掩膜版规则检查方案，能够对掩膜版数据进行规则检查，确保掩膜版数据中的图形适应掩膜版制造工艺；GoldMask Viewer 提供了方便的掩膜版及版图数据查看及分析功能。

参数化版图单元开发工具 PCM 基于 Python 语言提供了丰富的参数化版图单元 API，支持用户通过编写 Python 代码来开发设计 PCell，创建和修改 Python 对象，完成几何图形、实例等对象的创建、移动、复制等功能。

界面化版图单元开发工具 PLM 以 PCM 为基础，提供易学习与操作的图像化用户接口，无需编程即可实现复杂和层次化的 PCell 编辑和设计，生成的 Pcell 库可直接应用于 Aether 等版图设计工具。该工具为 PDK 开发以及 IP 设计用户提供了 PDK 开发工具市场中效能与兼容性最佳的 PCell 设计解决方案。

测试芯片版图自动化生成工具 TPM 以界面化可变参数单元为基础，可以批量实现基本版图单元的生成以及测试版图的自动布局布线和拼接，大幅提高了测试芯片的设计效率，广泛应用于各种测试芯片的设计，如工艺模型测试芯片的快速生成等。

PDK 自动化开发和验证平台 PBQ 支持 PDK 开发项目的管理，包括开发文件管理、代码编辑和 PDK 编译功能，实现 PDK 的高效开发。同时，提供了不同的 PDK 验证机制，可调用设计平台和物理验证工具，实现 PDK 的自动化验证，保证了 PDK 的质量。

目前，公司在已有工具基础上，在晶圆制造 EDA 的多个细分领域形成了多个解决方案，包括 PDK 套件开发方案、标准单元库和 SRAM 等基础 IP 的完整工具链支撑方案、光刻掩膜版数据准备和分析验证方案、物理规则验证和可制造性检查方案等，为晶圆制造厂提供了重要的工具和技术支撑。

公司在晶圆制造 EDA 各细分领域的解决方案具体如下图所示：



（7）先进封装设计 EDA 工具

封装是把晶圆厂生产出来的集成电路裸片（Die）放到一块起承载作用的基板上，用引线将 Die 上的集成电路与管脚互连，再把管脚引出来，然后固定包装成为一个整体。它可以起到保护芯片的作用，相当于是芯片的外壳，不仅能固定、密封芯片，完成信号分配，还能增强其电热性能。封装对集成电路而言非常重要。

传统封装通常是指将晶圆切割成单个芯片再进行封装的工艺形式。随着电子产品不断追求高速化、小型化、系统化和低成本化，传统封装的局限性越来越突出，先进封装应运而生。先进封装主要包括倒装芯片（Flip Chip）封装、晶圆级封装（Wafer Level Package）、2.5D 封装和 3D 封装等。先进封装采用先进的设计思路和集成工艺，对芯片进行封装级重构，有效满足了芯片小尺寸、高性能、高可靠性和低成本的要求，已被广泛应用于计算机、通信、消费类电子、医疗、航空航天等领域，极大推动了封装技术以及整个电子行业向前发展。

先进封装设计是指将多个小芯粒以 2.5D 中介板或 3D 堆叠的方式整合在一个封装体内，流程主要包括基板和中介转接板结构设计、版图设计、功能和物理验证等。

在先进封装的版图设计环节中，需要处理大量高密度 I/O（输入/输出）管脚，这使得传统的手动布线耗时巨大，严重影响设计效率。公司先进封装自动布线工具 Storm 支持业界主流的先进封装硅基工艺和有机 RDL（ReDistribution Layer 重布线层）工艺，实现了多芯片间的大规模互联布线、高密度逃逸式布线以及大面积电源地平面布线等功能。用户可自主选择适配硅基工艺的曼哈顿图形布线或者有机 RDL 工艺的 135 度图形布线，大幅提升了先进封装版图设计效率，解决了先进封装设计流程中大规模版图布线效率低下的痛点问题，实现了先进封装布线自动化。报告期内，先进封装自动布线工具 Storm 增加了

网表驱动生成版图、手动跨层布线、铜皮自动避让和边缘平滑处理等功能，重点优化了轨道布线算法和迷宫布线算法，提供了适配更多应用场景的自动布线模式，包括网格型布线和填充式铺铜布线等，加强了通用类封装版图设计功能模块的易用性，完善了先进封装从网表驱动版图以及版图设计的流程。

另外，随着先进封装向小型化及高集成方向发展，大规模异形版图验证以及热效应导致的版图变形检查等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先进封装物理验证面临巨大挑战。先进封装物理验证工具 Argus-PKG 针对先进封装版图设计中不规则图形导致的大量验证伪错问题，以及版图变形等难题，采用了异形版图处理、容差处理、异构多芯片整合以及系统连接关系检查等关键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先进封装物理验证工具 Argus-PKG 重点突破了先进封装转接板中电源地信号开路真假难辨的问题，并和先进封装自动布线工具深度耦合，让使用者在版图设计期间，就能快速根据局部区域和检查项目筛选进行快速设计规则检查，实现了验证前移，整体校错精度和效率都得到了大幅提升。

2、公司技术服务情况

公司基于在集成电路领域多年的技术积累，建立了完善的自动化设计服务流程，为集成电路设计和制造客户提供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基础 IP、晶圆制造工程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涉及标准单元库、IO 库、存储器编译器、测试芯片设计、半导体器件测试分析、器件模型提取及工艺设计套件开发服务等。

IP 是芯片设计行业上游供应链中技术含量最高的关键环节，由于其性能高、设计复杂、技术密集度高、知识产权集中、商业价值昂贵等因素，已经逐渐成为集成电路行业的关键要素和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投入基础 IP 开发，可提供标准单元库、输入输出接口库 (IO)、编译器存储器等基础 IP 设计服务。针对不同客户的需求，可以设计性能优越、架构优化的基础 IP，并提供全面的验证方案，确保 IP 的正确性和可靠性。目前已经完成数十套基础 IP 的设计及验证，成功支持了客户的产品设计。

技术服务与公司的相关 EDA 软件产品相互配合，形成更加丰富、高效的客户解决方案，不仅能有效解决客户流片过程中的痛点问题，还能给客户的技术输出，帮助客户团队建设，为客户提供超出预期的附加服务与价值。公司通过提供完善、卓越的产品与服务，增强了客户粘性，提高了品牌忠诚度，形成了产业链优势。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 EDA 工具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主要盈利模式如下：(1) 公司 EDA 工具软件

主要通过授权模式向客户销售，收取授权费。公司对具体 EDA 工具软件产品的授权一般以合同约定的时间周期为限；（2）公司的技术服务业务主要按具体项目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用，一般按照项目工作量和技术难度等因素综合定价。随着行业技术不断革新，工艺要求不断提升，客户不断提出新的产品和服务需求，从而使得公司能够持续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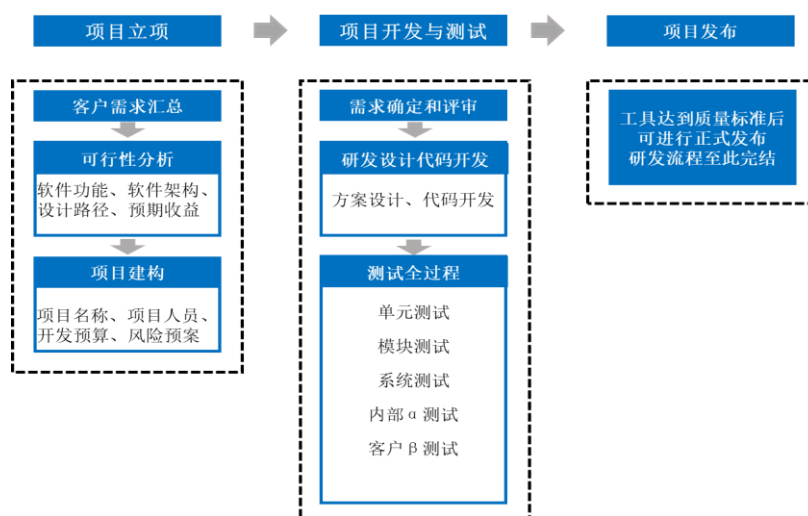
2、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提供工具软件及服务的企业而非生产型企业，业务流程不涉及生产环节，主要采购需求包括委托开发、房租物业、软硬件设备、外购产品、测试服务、技术服务等。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单一来源采购、询价采购和招标三种。针对某些领域仅有唯一企业能够提供相关服务的，公司选择单一来源采购；对于存在多家企业能够提供相关服务的，公司选择询价或招标两种采购模式。

对于软硬件、委托开发、测试服务和技术服务等采购需求，主要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经相关各级领导审批后，由具体负责采购的部门进行采购。

3、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按照项目立项、项目开发测试和项目发布等顺序进行：



公司研发工作流程机制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通过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设立营销中心，负责市场推广及营销工作。公司各类 EDA 软件产品和相关技术服务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和封装领域。公司一方面通过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优势吸引客户，另一方面通过行业会议、网络、展览等渠道对产品进行市场推广。

（四）市场地位

1、公司在 EDA 工具软件领域市场份额稳居本土 EDA 企业首位

公司通过十余年发展再创新，凭借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晶圆制造 EDA 工具和先进封装设计 EDA 工具等领域的优势，不断获得市场突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600 余家国内外客户。2023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0.10 亿元，同比增长 26.61%，市场份额稳居本土 EDA 企业首位。

2、公司产品实力受到业界的广泛认可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 EDA 研发的企业之一，多年来始终专注于 EDA 工具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已经成为国内规模最大、产品线最完整、综合技术实力最强的 EDA 企业，是“EDA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公司产品实力受到业界的广泛认可，曾荣获“第二届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奖（成果产业化奖）”、“中国半导体创新产品和技术奖”、“第八届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创新奖”、“中国 IC 设计成就奖 20 周年特殊贡献奖”、“中国芯优秀支撑服务企业奖”等多项荣誉。凭借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与国内外芯片设计主要企业、晶圆制造代工主要企业、平板显示电路设计主要企业均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并通过持续的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稳定与深化客户合作。

3、依托领先的科研实力承担多项国家重大项目

EDA 行业作为典型的技术驱动型行业，突出的研发实力是奠定市场地位的基础。近年来，公司研发并掌握了多项核心 EDA 技术，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凭借核心技术实力以及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先后承担了诸多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其中包括国家“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重大科技专项中的“先进 EDA 工具平台开发”与“EDA 工具系统开发及应用”课题项目以及科技部重点专项“超低电压高精度时序分析技术”和“EDA 创新技术研究”课题项目等。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 101,040.21 万元，同比增长 26.61%，实现净利润 20,072.28 万元，同比增长 8.20%。主要因素如下：

1、持续开展技术产品创新，巩固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技术驱动型企业，技术产品创新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源动力。公司广纳各类人才，不断加强对人才的培养，加快产品的布局和技术的研究改进，在推动既有产品迭代升级的同时，积极开展短板技术的攻关工作，扩充产品版图，提升产品质量；在巩固已有优势市场的前提下，积极探索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进一步加大对创新技术的专利布局和应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已授权专利 243 项，已获软件著作权 138 项。

2、不断提升产品发布质量标准，产品质量得到客户认可

公司始终致力于质量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和研发流程的不断优化，以确保产品质量达到更高标准。公司不断提升产品发布质量标准，同时加大监管力度，这不仅显著提升了产品质量，还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和高度信任。

3、不断加强区域战略协同，积极拓展新客户

公司总部设立在北京，同时在美国、韩国、日本以及国内的上海、南京、成都、深圳、西安、广州等地设立了子公司，各地子公司团队规模不断增长，在补充研发力量的同时，强化了与当地客户的互动，提升了服务的及时性和客户满意度。同时，通过与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不断加深，能够更迅速准确的了解了客户需求，为设计出更具有竞争力、满足客户实际需求的 EDA 产品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也为进一步扩展各地的客户群体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4、不断加强员工团队建设，保障公司稳定发展

EDA 属于多学科交叉领域，是算法密集型的大型工业软件系统，其开发过程需要计算机、数学、物理、电子电路、工艺等多种学科和专业的高端人才，对人才的综合技能要求很高。培养一名 EDA 研发人才，从高校课题研究到从业实践的全过程往往需要 10 年左右的时间。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 EDA 人才的质量和数量要求，公司一方面加强各类专业技术培训，做好员工的用、育、留工作；另一方面加强与高校的合作，注重校企联合培养，加大 EDA 人才的培养的广度及力度。通过加强员工团队建设，保障了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和业绩提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战略专注与历史积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 EDA 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和技术经验，并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客户口碑。公司以 EDA 工具软件为核心，围绕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等客户多种需求，为客

户提供 EDA 解决方案。

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及 EDA 行业起步较晚，且长期处于被美国等国家封锁隔离的状态。相关企业需要长期的高资金、高人力投入并不断试错。先发企业具有明显的历史积累优势，新生企业的准入门槛极高。公司初始团队部分成员曾参与设计了中国第一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EDA 工具-“熊猫 ICCAD 系统”。公司在技术开发和业务拓展上一直聚焦于 EDA 领域，围绕 EDA 技术不断创新，具有显著的历史积累优势。

（二）领先的核心技术和可持续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掌握较为先进的、关键性、基础性 EDA 工具软件技术，并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不断将技术积累转化为多项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能够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完整性及其技术服务的安全可靠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已授权发明专利 243 项，软件著作权 138 项。

公司目前 EDA 工具软件产品和服务覆盖模拟电路设计、存储电路设计、射频电路设计、数字电路设计、平板显示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和先进封装设计等领域。其中，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是全球领先的模拟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解决方案之一；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是国内领先的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解决方案；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是内唯一的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平板显示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是全球领先的商业化全流程设计系统，多项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填补了国内平板设计 EDA 专业软件的空白；数字电路和晶圆制造等方面的部分工具也具有独特的技术优势，部分工具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先进封装设计关键解决方案填补了该领域国内 EDA 工具的空白。

为确保自身的竞争力，公司保持了持续高比例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68,478.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7.77%。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持续创新机制，以加强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以及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价值发现等。在保持现有核心技术不断迭代、改进和优化的基础上，积极学习吸收、研究和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及时响应客户和市场需求，补充和完善 EDA 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使得公司逐渐成为在产业链中发挥关键作用的重要平台。

（三）全流程工具覆盖优势

公司目前在模拟电路设计、存储电路设计、射频电路设计和平板显示电路设计领域已经实现了对设计全流程工具的覆盖，在数字电路设计等其他 EDA 领域方面也在不断提升全流程工具的覆盖率。实现设

计全流程工具覆盖，对 EDA 企业具有重要意义，主要包括：①设计全流程工具是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健康持续发展的支撑和保障。EDA 主流工具种类繁多，任何一个关键环节的缺失，都将制约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因此，实现 EDA 工具全流程覆盖契合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行业战略地位的重要体现。②设计全流程工具可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于用户而言，相比组合使用多家 EDA 厂商的点工具，采用同平台的全流程产品能够实现更好的数据兼容性、精度一致性，并且能够显著降低使用成本、提升使用效率。因此能够提供全流程 EDA 工具的厂商对客户吸引力更大，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优势。③设计全流程工具可以促进国内生态链的建设和技术进步，实现对国外产品的全面替代，有利于促进国内集成电路产业自主生态链的建设。基于公司的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可以针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等提供全系统定制化服务，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技术进步。

（四）优质的客户群体优势

作为国内 EDA 行业的龙头企业，华大九天致力于面向集成电路产业提供一站式 EDA 工具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EDA 工具软件产品和相关服务已广泛获得客户认可，与国内外主要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晶圆制造企业、封装企业、平板厂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并通过持续的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稳定与深化客户合作。

公司的重点客户在所属领域具有技术代表性和先进性，这些客户对服务商的选择极为慎重、严苛，他们与公司的合作在业内产生了较强的示范效应。目前，凭借为各类客户提供多类型的软件产品和服务，公司目前拥有全球客户 600 余家，已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服务口碑和信誉，这为公司开拓新市场、达成新合作建立了优势。

（五）突出的品牌优势

雄厚的技术实力和长期的历史积累使得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规模最大、产品线最完整、综合技术实力最强的 EDA 企业。公司现拥有“EDA（电子设计自动化）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22 年 8 月，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近年来，公司凭借核心技术实力以及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先后承担了诸多重大科研项目，技术水平得到了肯定。

公司为 EDA 行业乃至整个集成电路产业所做出的贡献获得了各界的广泛认可，曾荣获“第二届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奖（成果产业化奖）”、“中国半导体创新产品和技术奖”、“第八届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

创新奖”、“中国 IC 设计成就奖 20 周年特殊贡献奖”、“中国芯优秀支撑服务企业奖”等多项荣誉。2023 年 1 月，公司高速高可靠全仿真系统荣获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2022 年工业软件优秀产品”。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0 亿元，较去年增长 26.61%；实现净利润 2.01 亿元，较去年增长 8.20%；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双创历史新高。具体内容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10,402,077.64	100%	798,060,770.75	100%	26.61%
分行业					
集成电路行业	1,010,402,077.64	100.00%	798,060,770.75	100.00%	26.61%
分产品					
EDA 软件销售	904,940,636.52	89.56%	677,528,709.75	84.90%	33.56%
技术开发服务	82,187,729.10	8.13%	89,571,997.09	11.22%	-8.24%
硬件、代理软件销售	23,273,712.02	2.30%	30,960,063.91	3.88%	-24.83%
分地区					
境内	943,783,764.49	93.41%	751,107,904.67	94.12%	25.65%
境外	66,618,313.15	6.59%	46,952,866.08	5.88%	41.8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9,783,958.07	245,050,861.26	234,753,492.11	370,813,766.20	97,006,642.75	169,480,939.10	216,302,894.13	315,270,29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46,215.92	62,664,220.61	87,591,971.76	29,320,402.63	10,483,277.75	29,945,451.34	72,413,897.22	72,665,741.27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EDA 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下游客户主要为集成电路设计及制造领域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客户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受客户年度预算工作的影响，即在上半年预算编制与审批阶段，新增需求较少，在预算编制结束后，客户计划中的项目陆续实施，需求增加，尤其是在第四季度，客户往往出现集中采购，匹配全年预算的情况。此外，技术开发服务收入方面，根据项目周期以及客户的结算周期，公司在下半年验收、结算的项目收入较多，因此，公司第四季度的收入相对较大。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集成电路行业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93.78%	26.61%	-19.25%	3.53%
分产品						
EDA 软件销售	904,940,636.52	0.00	100.00%	33.56%		0.00%
分地区						
境内	943,783,764.49	56,081,579.64	94.06%	25.65%	-25.94%	4.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成电路行业	职工薪酬	25,103,463.94	39.97%	21,009,321.66	27.01%	19.49%
集成电路行业	委外费用	9,633,047.09	15.34%	25,701,296.62	33.05%	-62.52%
集成电路行业	折旧摊销、房租水电及其他	28,065,196.35	44.69%	31,061,164.91	39.94%	-9.65%

说明

2023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62,801,707.38 元，同比下降 19.25%。主要原因一方面系本期技术服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另一方面随着技术提升和交付流程不断完善，技术服务毛利率水平逐步提高，导致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

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职工薪酬	25,103,463.94	39.97%	21,009,321.66	27.01%	19.49%
委外费用	9,633,047.09	15.34%	25,701,296.62	33.05%	-62.52%
折旧摊销、房租水电及其他	9,358,652.09	14.90%	8,596,073.22	11.05%	8.8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度通过收购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芯速芯片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92,833,966.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8.7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4,705,752.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1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6,058,628.51	119,020,039.19	39.52%	主要系当期营销人数和薪酬增加，加大广告宣传力度及出差频次所致
管理费用	127,694,388.21	113,004,997.21	13.00%	
财务费用	-59,506,122.71	-27,325,534.60	-117.77%	主要系当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40.72%	主要系当期研发人数和薪酬增加，以及技术外协费等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 EDA 工具升级项目	针对电路仿真工具、单元库特征化提取工具、单元库/IP 质量验证工具、高精度时序仿真分析工具、时序功耗优化工具和版图集成与分析工具等产品进行功能与性能优化，进一步增强公司技术实力，满足先进工艺的设计需要。	进行中	进一步增强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相关工具的功能和性能，提升仿真及分析效率。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加深公司电路仿真和数字分析优化工具的技术积累，增强工具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收入规模和产品盈利水平。
模拟设计及验证 EDA 工具升级项目	重点优化升级模拟电路设计及验证产品和技术以满足对先进工艺的支持，扩展既有产品功能以覆盖更多设计场景和实用需求，同时对工具现有的功能、性能、容量、易用性等进行进一步的升级改造。	进行中	提升设计及验证工具的功能、性能、容量和易用性，满足对先进工艺模拟电路设计的支持。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一方面有效提升模拟设计及验证 EDA 工具的功能和性能，解决对先进工艺的支持问题，提高 EDA 工具与高端芯片设计要求的匹配性；另一方面有利于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面向特定类型芯片设计的 EDA 工具开发项目	重点进行面向存储器芯片设计、射频芯片设计及光电芯片设计领域的 EDA 全流程工具开发，扩展公司在更多芯片设计领域的产品布局，增强公司竞争力。	进行中	实现对存储器芯片设计、射频芯片设计以及光电芯片设计的 EDA 工具支持。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在全定制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的技术积累将进一步增加，产品种类将进一步丰富，填补在存储器、射频和光电全流程设计 EDA 工具领域的空白，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数字设计综合及验证 EDA 工具开发项目	重点研发面向数字电路设计的逻辑综合、逻辑仿真、静态时序分析和物理验证等工具，形成一套面向数字电路设计的综合和验证解决方案，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数字电路设计 EDA 领域的布局，提升公司在数字电路设计 EDA 领域的竞争能力。	进行中	满足数字电路设计逻辑综合、逻辑仿真、时序和功耗分析、物理验证等需求，形成一套面向数字电路设计的综合和验证解决方案。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切实提升公司在数字电路设计领域的技术积累，填补公司在数字电路设计 EDA 工具链条上的空白，形成面向数字电路设计的综合和验证解决方案，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数字电路设计领域的布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74	552	40.2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5.66%	75.82%	-0.1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24	185	21.08%
硕士	486	316	53.80%
博士及以上	62	49	26.53%
大专及以下	2	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52	212	66.04%
30~40 岁	290	240	20.83%
40-49 岁	107	79	35.44%
50 岁以上	25	21	19.0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304,549,348.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7.77%	60.98%	52.5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情形。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918,052.98	1,314,414,476.66	-1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401,365.54	868,803,435.22	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16,687.44	445,611,041.44	-4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1,673,144.50	818,888,622.07	45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9,004,025.26	2,358,016,455.55	8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69,119.24	-1,539,127,833.48	12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3,556,758,226.41	-9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32,533.88	260,646,420.50	-3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2,533.88	3,296,111,805.91	-101.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39,994.37	2,203,961,146.55	-76.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4.23%，主要系公司当期根据合同约定收到的销售回款及预收货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 459.50%，主要系公司当期赎回已购银行理财未再继续购买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 80.19%，主要系当期购买银行理财及对外投资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61%，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下降 97.19%，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下降 38.64%，主要系上期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82%，主要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下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6.34%，主要系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82,677.85	-0.69%	系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无	否
资产减值	-3,261,462.55	-1.63%	系存货正常计提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15,872.53	0.06%	其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8,373.22	0.01%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02,995,840.76	56.06%	2,581,555,846.39	47.84%	8.22%	
应收账款	301,071,948.42	5.44%	222,410,395.86	4.12%	1.32%	
合同资产	718,656.00	0.01%	69,500.00	0.00%	0.01%	
存货	48,137,645.00	0.87%	72,046,771.64	1.34%	-0.47%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9,382,419.53	4.51%	149,452,244.26	2.77%	1.74%	
固定资产	559,584,076.26	10.11%	515,143,297.10	9.55%	0.56%	
在建工程	1,350,122.29	0.02%	22,680,857.35	0.42%	-0.40%	
使用权资产	40,343,208.72	0.73%	15,705,294.44	0.29%	0.44%	
短期借款	50,039,722.21	0.90%	0.00	0.00%	0.90%	
合同负债	118,043,597.80	2.13%	211,615,036.84	3.92%	-1.79%	
长期借款	48,340,000.00	0.87%	53,000,000.00	0.98%	-0.11%	
租赁负债	23,185,866.21	0.42%	2,234,279.61	0.04%	0.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95,021,491.25	20.29%	-20.29%	主要系公司当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95,021,491.25				3,430,000,000.00	4,525,021,491.25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上述合计	1,095,021,491.25				3,455,000,000.00	4,525,021,491.25		25,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249,004,025.26	2,358,016,455.55	80.1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54,975.33	346,602.55	48,440.43	109,962.22	0	0	0.00%	246,287.10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0
合计	--	354,975.33	346,602.55	48,440.43	109,962.22	0	0	0.00%	246,287.1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1号）核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588,354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2.69元。截止2022年7月25日，本公司实际已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588,354股，募集资金总额3,549,753,292.26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83,727,753.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6,025,538.44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14-00015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109,962.22万元，期末余额为246,287.10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246,287.10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 EDA 工具升级项目	否	50,738.15	50,738.15	19,298.77	40,009.86	78.8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数字设计综合及验证 EDA 工具开发项目	否	56,701.87	56,701.87	13,451.98	33,768.78	59.55%	2025 年 09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面向特定类型芯片设计的 EDA 工具开发项目	否	43,303.75	43,303.75	10,797.76	23,984.57	55.39%	2025 年 09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模拟设计及验证 EDA 工具升级项目	否	29,365.46	29,365.46	4,891.92	12,199.01	41.5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5,000.00	75,0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5,109.23	255,109.23	48,440.43	109,962.22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用途的超额募集资金	否	91,493.32	91,493.32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1,493.32	91,493.32			--	--			--	--
合计	--	346,602.55	346,602.55	48,440.43	109,962.22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2024年3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将“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 EDA 工具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模拟设计及验证 EDA 工具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面向特定类型芯片设计的 EDA 工具开发项目”和“数字设计综合及验证 EDA 工具开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主营业务基础上，为满足市场需求，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确定的投资计划。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扩展产品线、功能优化与技术升级、产业化推广等，从而增强公司技术积累和竞争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并致力于填补部分国产 EDA 工具领域空白，打破国外产品对该领域的垄断，提升国产 EDA 的替代能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发展变化等外部环境的影响，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旺盛，依赖性增强，对产品功能的完备性、性能的卓越性、产品线种类的丰富性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一方面对部分已有产品进行了结构优化、算法优化、功能增加等操作，加大产品打磨周期及力度，提升产品实用化水平；另一方面不断开发新产品，填补空白应用领域。此外，部分产品与工艺紧密相关，受先进工艺自身成熟度不断迭代的影响较大。经公司谨慎研究论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的时间进行适当调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91,493.3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确定用途。</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49,128.00 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47,854.73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273.27 万元。</p> <p>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11 月 22 日出具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2]第 14-00138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46,287.10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246,287.10 万元。公司将继续按照计划投入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研发/销售	200,005.62	150,192.28	123,241.61	23,722.07	- 21,103.82	- 21,096.79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研发/销售	49,365.46	107,866.32	63,236.90	37,882.02	26,344.33	26,371.55
DaVinci, Ltd.	子公司	投资	3500 (美元)	16,036.23	9,277.47	5,567.63	2,439.09	2,439.0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芯達科技的技术在业界具有领先优势，与公司现有产品具有互补性和协同效应，可以提升公司特征化提取工具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对公司打造国际领先的特征化提取工具具有积极意义
北京芯大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显著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经营宗旨：致力于成为全流程、全领域、全球领先的 EDA 提供商，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持续

健康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

公司以实现我国 EDA 自主发展为己任，在实现全流程 EDA 系统基础上，打造多个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市场规模的旗舰型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高效、智能的产品和服务。

（二）2024 年度工作重点

1、加大研发投入，补核心短板，升级优化现有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重点补齐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及封装领域的关键环节核心 EDA 工具产品短板，同时加强对既有工具的先进工艺支持能力，在提升公司 EDA 产品覆盖率的同时，进一步加大设计、仿真、验证等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实现技术突破，以求部分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另外，研发丰富的脚本系统，便于用户基于设计平台 Aether 开发自己的设计应用。

2、加强市场拓展，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中国集成电路产业近年来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形成了庞大的市场规模，也为 EDA 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将采用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立足国内、目标全球的市场策略，依赖优质的客户群体优势和工具覆盖优势，不断加强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对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支撑和保障能力。

3、加强产学研协作及人才队伍建设，形成规模化的专业人才梯队

公司将加强产学研协作，加大后备人才力量的培养，深化与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人才输送渠道，形成产学研相互促进的整体环境，为产品研发持续提供技术人才，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以项目为核心，以技术为导向，加大对高端人才和创新技术的激励和引进，为人才设计多元化的职业发展通道，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4、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实现协同发展

公司将致力于核心工具开发，完善业务链条，与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制造企业、公共服务机构、高校、科研院所共建产业生态，进行前瞻性研究和应用性研究，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为 EDA 产品开发和应用构建良好的生态环境。以市场为导向，以应用为牵引，快速推进 EDA 技术与先进工艺的融合，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实现产业链上企业的协同发展。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技术创新、产品升级的风险

EDA 工具是算法密集型的大型工业软件系统，融合了图形学、计算数学、微电子学、拓扑逻辑学、材料学以及人工智能等多学科的计算技术，需要与半导体加工工艺紧密结合，其技术含量较高，开发流程复杂，如果对产品属性判断错误或者对自身技术开发能力评估有误，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项目研发周期延长或预期功能无法实现。另一方面，由于先发性和全面性对公司产品占据市场份额起到较大作用，如果在产品升级迭代期间，竞争对手优先设计出新一代性能的产品，可能导致公司丢失一定的市场份额，影响公司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购或者技术引进等方式，加快补齐产品缺项，迭代升级已有产品，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综合技术实力，同时加强产业链上下游战略合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加强 EDA 技术产品与加工工艺的结合。

2、技术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作为典型的技术驱动型行业，EDA 行业对于专业人才尤其是研发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专业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石。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EDA 行业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若公司不能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及良好的研发条件，可能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同时，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张，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将有所提升，公司可能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加强校企合作等方式吸引和挖掘更多 EDA 技术人才，同时发挥地方对 EDA 人才的优惠政策吸引和留住人才。

3、产业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自 2000 年国务院颁布《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 号）以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大力支持集成电路、工业软件等核心领域的技术开发，意图解决相关领域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问题，实现关键技术国产化、自主可控，加快产融结合，推动技术突破和产业应用。如果未来国家对集成电路、软件产业相关扶持政策的持续性无法得到保障，国产化替代的紧迫性降低，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应对措施：加强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研究，随时跟踪集成电路和 EDA 产业政策变化，及时制定应对

策略；加快推进公司技术突破和产品迭代，扩大国内外市场份额，减小相关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来的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已经建立了行业品牌和相对稳固的客户群体，但国内市场仍由主要国际知名厂商新思科技、楷登电子和西门子 EDA 主导。与上述国际顶级厂商相比，公司在品牌影响力、技术研发水平、资金实力和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均存在一定差距。此外，随着国家对 EDA 技术发展的日益重视，国内其他 EDA 企业和技术团队逐步增加，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竞争压力，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技术创新步伐，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打造拳头产品，积极开拓新市场，树立国产应用标杆，扩大国内市场份额。

5、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伴随着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已有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等手段，对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造成了客观不利影响，中国企业将面对不断增加的国际贸易摩擦和贸易争端。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境外的营业收入为 6,661.83 万元，比 2022 年增长 41.88%，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59%。若未来与中国相关的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发生，公司将面临业务限制、交易成本增加、上游供给受阻或下游需求受限等风险，也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宏观经济形势研判，深入分析国内外 EDA 发展形势的变化，梳理国际贸易摩擦可能带来的风险点清单，尽快制定应对策略，积极应对宏观环境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技术成果、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影响。

6、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产品面向全球市场，在海外设有子公司经营。且随着公司产品技术水平提升和海外市场开拓，未来会与更多境外的客户、供应商开展合作。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和社会文化不同，如果境外子公司、海外客户和供应商所在国家或地区的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国际化管理能力不足，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随时关注国际经济和政治环境变化，加强海外市场环境及政策法规分析、发展趋势预判、重大风险预警等研究工作，提高海外经营风险防控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1）	EDA 软件的盈利模式、授权期限、晶圆制造工程服务的情况等（公司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ircs/index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1）
2023 年 05 月 11 日	深交所上市大厅	其他	其他	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机构及个人）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云访谈”栏目的“华大九天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直播视频回放	详见公司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ircs/index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2）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及进展如下：

公司以实现我国 EDA 自主发展为己任，致力于成为全流程、全领域、全球领先的 EDA 提供商，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为实现发展规划及目标，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优势。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0,454.93 万元、48,664.55 万元和 68,478.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57%、60.98%和 67.77%，保持了高比例的研发投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243 项和已登记软件著作权 138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77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76%，其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48 人，占研发人员总数的 71%，此外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2023 年 11 月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向符合条件的 4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869.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了存储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和射频电路设计全流程 EDA 工具系统等软件。公司开展基础 IP 业务，为众多客户提供了 IP 解决方案，成功支持了客户的产品设计及流片。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业务发展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多渠道强化投资者沟通。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IR 邮箱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回应投资者反馈的信息与问题。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拟于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及时举办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牢固树立回报投资者意识，切实回报投资者。2022 年度，公司派发现金股利 81,441,265.20 元，占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90%。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542,941,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441,265.20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57%。

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性和公平性，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同时聘请见证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设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此外，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监事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和任职资格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公司目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年度绩效进行审查考评，并对按绩效厘订的薪酬进行审查和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助于加强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稳定，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99%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23%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93%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伟平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董大伟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刘红斌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2年11月02日	2026年12月27日						
张帅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刘方园	女	33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孙小莉	女	43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杨晓东	男	52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吴革	男	57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陈丽洁	女	70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洪纓	女	53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周强	男	63	独立董 事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王博	男	44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张凯	男	62	监事	现任	2022年11月02日	2026年12月27日						
于士涛	男	43	职工代 表监事	现任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吕霖	男	48	常务副 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刘二明	男	42	副总经 理、财 务负责 人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宋鑫林	男	52	副总经 理、董 事会秘 书	现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27日						
郑珊	女	35	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02日	2023年12月28日						
王静	女	51	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28日						
刘炜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28日						

于文文	女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28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帅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8日	换届选举
刘方园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8日	换届选举
孙小莉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8日	换届选举
于士涛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8日	换届选举
郑珊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8日	任期届满离任
王静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8日	任期届满离任
刘炜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8日	任期届满离任
于文文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8日	任期届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刘伟平，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半导体物理与半导体器件物理专业硕士，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89年8月至2002年6月，历任北京集成电路设计中心（后更名为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中心）课题组长、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副总裁；2002年6月至2009年6月，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董大伟，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硕士研究生。2008年4月至2009年7月，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IP模块技术部工程师；2009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装备部综合运营处主管、专项副经理（副处级），规划科技部集成电路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处长、科技委副秘书长、产业规划部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红斌，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商管理硕士，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国际经贸关系硕士，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2008年11月至2017年5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业绩考核处业务主管、财务部考核处业务主管、财务部考核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17年5月至2022年2月，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考核处处长、财务部管理会计处处长、财务部会计处处长。2022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企业专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张帅，男，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南安普敦大学微电子系统设计专业硕士。2007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第29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职员；2008年11月至2020年7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副处长；2020年8月至今，任职于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投资二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刘方园，女，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德克萨斯大学达拉斯分校金融硕士。2017年4月至今，任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铃源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孙小莉，女，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郑州大学法学硕士。2016年7月至2021年11月，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1年11月至2023年8月，历任诚通国有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法律风控部总经理、副总法律顾问；2023 年 8 月至今，任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董事。

杨晓东，男，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微电子专业学士，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圣地亚哥分校电子与计算机工程专业博士，高级工程师。2000 年 6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美国升阳微系统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美国新思科技工程师；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北京华中汇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吴革，男，196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博士。1994 年 9 月至今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任教，目前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会计系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加科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股份代号:1167）独立董事、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丽洁，女，195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民法专业博士。1986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历任国务院法制局副局长、处长、副司长；1995 年 8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国家经贸委政策法规司副司长；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国务院国资委法规局巡视员；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洪纓，女，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声学专业博士。1998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历任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实验室主任；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凤凰微电子（中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总监；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浩天知识产权代理公司、亿腾知识产权代理公司专利代理人；2010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强，男，196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博士。198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历任中国矿业大学计算机中心助教、讲师、副教授、主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副主任、党总支书记、主任；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博士后；2004 年 1 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王博，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北京华汇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3 年 2 月至今任深创新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凯，男，196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1994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历任深圳爱华电子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干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等职务。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国际总部纪委书记。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中电信息）党委副书记，兼任中电信息总部党委书记、下属二级企业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派出企业专职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监事、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监事。

于士涛，男，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博士。2009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主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主任工程师、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杨晓东，总经理，请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吕霖，男，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大学机械电子工程学士，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经济学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历任

北京广播器材厂（后更名为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压器分厂机修、视听通信设备分厂设计师、人事劳资教育部干部管理、人事劳资教育部副部长、数广电经营销售部部长；2002年2月至2009年6月，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门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兼任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研究部部门经理；2009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刘二明，男，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硕士，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06年8月至2010年3月，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高级审计师；2010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宋矗林，男，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硕士。1994年8月至1998年4月，任航天部23所声表面波公司工艺工程师；1998年4月至1999年3月，任三伍电子系统（北京）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2年2月，任大唐电信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2年2月至2003年10月，任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北京华兴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11月至2013年10月，历任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企管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公司治理处处长；2016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行政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大伟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产业规划部副主任			是
刘红斌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是
孙小莉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法律顾问			是
王博	深创新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是
张凯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监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伟平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刘伟平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服务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董大伟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红斌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二部副总经理			是
张帅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苏州赛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英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帅	苏州华太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帅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方园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经理			是
刘方园	上海铃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杨晓东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服务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吴革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会计系主任			是
吴革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革	加科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革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革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丽洁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丽洁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洪纓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	研究员			是
周强	清华大学	研究员			是
王博	河北宏润核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博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博	唐山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博	湖南进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博	北京翼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博	青岛本原微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博	互联网域名系统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博	深圳秩益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张凯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凯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霖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否
吕霖	宁波联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霖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霖	北京智芯仿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霖	深圳亿方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二明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刘二明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刘二明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刘二明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否
刘二明	宁波联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刘二明	井冈山乾元嘉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服务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宋鑫林	无锡亚科鸿禹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宋鑫林	珠海市睿晶聚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该制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固定津贴制,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固定部分、浮动部分和福利三部分构成。固定部分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按月支付;浮动部分包含效益工资及奖金等科目,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挂钩,根据考核结果统算后以奖金形式发放。

2022年11月2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独立董事津贴调整至15万元/年(税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伟平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368.28	否
董大伟	男	43	董事	现任		是
刘红斌	男	51	董事	现任		是
张帅	男	39	董事	现任		否
刘方园	女	33	董事	现任		否
孙小莉	女	43	董事	现任		否
杨晓东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63.43	否
吴革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陈丽洁	女	70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洪纓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周强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5	否
王博	男	4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否
张凯	男	62	监事	现任		是
于士涛	男	4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否
吕霖	男	48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306.93	否
刘二明	男	42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64.01	否
宋鑫林	男	52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29.28	否
郑珊	女	35	董事	离任		否
王静	女	51	董事	离任		否
刘炜	男	46	董事	离任		否
于文文	女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33.29	否
合计					1,625.22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07月27日	2023年07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本次董事会仅审议《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

			案》，且无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情形。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可免于公告，以报备方式提交。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3 日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伟平	7	7	0	0	0	否	3
董大伟	7	5	1	1	0	否	3
刘红斌	7	6	1	0	0	否	3
张帅	1	0	1	0	0	否	0
刘方园	1	0	1	0	0	否	0
孙小莉	1	1	0	0	0	否	0
杨晓东	7	7	0	0	0	否	3
吴革	7	7	0	0	0	否	3
陈丽洁	7	7	0	0	0	否	3
洪纓	7	7	0	0	0	否	3
周强	7	7	0	0	0	否	3
郑珊	6	5	1	0	0	否	3
王静	6	1	5	0	0	否	3
刘炜	6	1	5	0	0	否	3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主动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根据公司

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充分沟通讨论，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吴革、周强、刘伟平、刘炜（已离任）	5	2023年02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04月14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			
			2023年07月17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上半年内审工作总结和2023年下半年内审工作计划等议案			
			2023年10月18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前三季度内审工作总结和2023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年12月25日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4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陈丽洁、洪纓、王静（已离任）	2	2023年11月27日	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年12月25日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强、陈丽洁、刘红斌	2	2023年04月14日	审议通过确认董事长2022年度薪酬及制定董事长2023年度薪酬方案、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及拟定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10月19日	审议通过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刘伟平、董大伟、张帅、洪纓、杨晓东	1	2023年12月28日	审议通过调整《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56
技术人员	774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70
合计	1,0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69
硕士	580
本科	343
大专及以下	31
合计	1,023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符合人力资源市场运行规律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并存的现代企业薪酬分配体系与人力资源开发体系，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和任职资格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科学的考核评价和有前景的职业发展路径。通过短期和中长期激励相结合，有效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为 627,922,399.42 元，占公司营业总成本的 63.11%。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对人才的培养，建立了一套完善的有层次的培训体系，员工可以接受来自公司级、部门级和匹配自身需求的社会培训。对新进入的员工采用入职培养制度，为每位新员工均配备了入职导

师，对新员工熟悉公司、进入角色、工作绩效负责，有效的加强了新员工的入职培养，大大提高了新员工的成长速度。公司对技术人员实行任职资格制度，将高级别技术人员对低级别技术人员的培养纳入任职资格评价体系，有效提高了整个团队成长的速度和效果。2023 年通过定期开展面向全员的“九天加油站”和针对不同人群的专题培训，以及各部门内部的专业培训，提高了人才培养的深度、广度和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42,941,76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1,441,265.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1,441,265.20
可分配利润（元）	337,192,764.2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2,941,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441,265.20 元。本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上述分配后，公司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吴革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40)。

3、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42)。

4、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51.22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869.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5,635,200.11 元,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81%。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强化内控管理和监督机制，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治理结构与组织架构、完善的制度体系，在公司治理、安全生产、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子公司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对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进行整合及管理	已完成整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①重大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geq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2%； ②重要缺陷：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 1% \leq 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2%； ③一般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1%。	①重大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geq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2%； ②重要缺陷：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 1% \leq 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2%； ③一般缺陷：潜在错报绝对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收入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华大九天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甦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07 月 29 日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二明;刘伟平;吕霖;宋鑫林;杨晓东;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2 年 07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船资本控股(天津)有限公司;中国保险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部分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22 年 07 月 29 日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

	基金（有限合伙）；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中芯晶圆股权投资（宁波）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大九天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我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我司承诺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满后，我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对获配股份进行减持。	2022 年 07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森华；陆涛涛；朱能勇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22 年 07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一、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别地，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 三、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四、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一、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将相应进	202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行调整；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别地，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 三、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四、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一、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逐步减持；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按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确定的价格进行； 三、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别地，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不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 四、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建元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二、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二明；刘伟平；吕霖；宋矗林；杨晓东	股份减持承诺	一、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	2025 年 07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p>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二、除遵守上述承诺外，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三、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五、本人的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p>	28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森华;陆涛涛;朱能勇	股份减持承诺	<p>一、自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二、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四、本人的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p>	202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丽洁;董大伟;高荒燃;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洪纓;李尧;刘伟平;刘炜;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宋少文;王博;王静;吴革;杨晓东;	分红承诺	<p>“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如适用），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于文文;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周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即EDA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亦不存在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主体或个人提供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承诺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p> <p>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承诺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承诺人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p> <p>三、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采取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的业务,亦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主体或个人提供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四、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情形,则承诺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p> <p>五、若发生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p> <p>六、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p> <p>七、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即EDA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亦不存在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主体或个人提供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承诺</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诺	<p>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p> <p>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承诺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承诺人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p> <p>三、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采取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主体或个人提供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p> <p>四、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情形,则承诺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p> <p>五、若发生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p> <p>六、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p> <p>七、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发行人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可能导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作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本企业将继续保证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二、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与发行人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规范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四、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五、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六、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七、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其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八、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九、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发行人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可能导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作为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股东，本企业将继续保证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二、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与发行人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规范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四、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p> <p>五、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六、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七、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主要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八、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主要股东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九、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发行人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可能导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作为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股东，本企业将继续保证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二、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与发行人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规范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四、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p> <p>五、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合法权益；</p> <p>六、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七、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八、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股东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九、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发行人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可能导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作为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股东，本企业将继续保证发行人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p> <p>二、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与发行人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规范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四、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p> <p>五、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六、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七、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八、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股东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九、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洁;董大伟;高荒燃;洪纓;李尧;刘二明;刘伟平;刘炜;吕霖;宋鑫林;宋少文;王博;王静;吴革;杨晓东;于文文;周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与发行人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二、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规范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p> <p>四、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五、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p> <p>六、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七、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其他作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八、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九、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1）承诺人不再是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或（2）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大伟;李尧;刘二明;刘伟平;刘炜;吕霖;宋鑫林;宋少文;王静;杨晓东;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一、已了解并知悉《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p> <p>二、愿意遵守和执行《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2年07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有权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二、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公司承诺按照《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p>三、就公司的稳定股价机制事宜，公司愿意遵守和执行《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	其他承诺	<p>“一、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p>响,本企业将在有权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回购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二、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企业承诺按照《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依法回购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p>三、就公司的稳定股价机制事宜,本企业愿意遵守和执行《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p> <p>二、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公司承诺按照《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p> <p>二、本企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使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纵容、指使、协助公司进行财务造假、利润操控或者有意隐瞒其他重要信息等骗取发行注册的行为;</p> <p>三、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企业承诺按照《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后,依法回购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调整), 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 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持续地改善和优化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产品生产体系、服务支撑体系和管理流程, 稳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品牌形象, 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 努力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将依托研发团队和管理层丰富的行业经验, 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和市场需求, 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p> <p>二、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 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 以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 公司将根据《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p> <p>三、加强管理, 控制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 强化精细管理, 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提升公司利润水平。</p> <p>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强化投资者回报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 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利润分配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 公司将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后, 公司将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 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 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二、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三、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四、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有权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 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有权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洁;董大伟;洪纓;李尧;刘二明;刘伟平;刘炜;吕霖;宋鑫林;宋少文;王静;吴革;杨晓东;周强	其他承诺	<p>诺。”</p> <p>“一、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二、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三、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四、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五、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的要求，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六、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七、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相关措施及本人的承诺与相关规定不符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作出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措施。”</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有权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三、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有权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有权监管部门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p>四、如未能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公开承诺情形下的约束措施，本公司将按照本公司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和承诺函》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响, 本企业将在有权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 依法回购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如有), 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相应调整); 三、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有权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企业将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依据有权监管部门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四、如未能履行本企业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公开承诺情形下的约束措施, 本企业将按照本企业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和承诺函》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洁;董大伟;高荒燃;洪纓;李尧;刘二明;刘伟平;刘炜;吕霖;宋鑫林;宋少文;王博;王静;吴革;杨晓东;于文文;周强	其他承诺	一、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相关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部门 (以下简称“有权监管部门”) 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投资者损失依据有权监管部门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三、如未能履行本人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公开承诺情形下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按照本人出具的《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声明和承诺函》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三)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	其他承诺	一、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2022 年 07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江苏走泉元禾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三) 本企业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四) 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森华;刘二明;刘伟平;陆涛涛;吕霖;宋鑫林;杨晓东;朱能勇	其他承诺	<p>“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三)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部分;</p> <p>(四)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p> <p>(五)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酬或津贴,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为本人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p> <p>(六)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七)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洁;董大伟;高荒燃;洪纓;李尧;刘炜;宋少文;王博;王静;吴革;于文文;周强	其他承诺	<p>“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2022年07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不得主动要求离职；</p> <p>(三)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酬或津贴，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为本人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p> <p>(四)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五)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一)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三、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直接及间接股东均具备合法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持股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均不属于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p> <p>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以下不当入股的情况：</p> <p>(一) 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p> <p>(二) 入股过程存在利益输送；</p> <p>(三) 在入股禁止期内入股；</p> <p>(四) 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p> <p>(五) 入股资金来源违法违规。</p>	2022 年 07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	不适用					

履行的具体原因 及下一步的工作 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通过收购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芯逵芯片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龚荣华、周志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龚荣华 4 年、周志明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494.48	否	共涉 2 笔诉讼 1、其中 1 笔案件已经法院调解结案。 2、另外 1 笔案件处于二审发回重审阶段。	1、其中 1 笔案件已经法院调解结案。（案件调解所涉义务均由案件其他被告承担，与我司无关） 2、另外 1 笔案件处于二审发回重审阶段。	其中 1 笔案件已经法院调解结案，按调解协议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00,000	0.35%-2.75%	0	27,809.53	13,000	14,809.53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授信	100,000	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写字楼用于公司办公，公司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38,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	0	0	0
合计		158,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事项

(1) 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股东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小基金”）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累计不超过 16,288,253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中小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95,700 股，自此中小基金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截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其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6,288,25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 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股东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建元”）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6,288,25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其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6,149,458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4%，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换届选举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九天”）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款人民币 26,573,534.08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9.08%，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深圳九天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收到 EDA 项目补助资金人民币 39,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1.02%，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8,817,805	86.35%				- 189,199,283	- 189,199,283	279,618,522	51.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53,966,615	46.78%				-70,067,611	-70,067,611	183,899,004	33.87%
3、其他内资持股	214,843,934	39.57%				- 119,124,416	- 119,124,416	95,719,518	17.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4,830,991	39.57%				- 119,111,473	- 119,111,473	95,719,518	17.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43	0.00%				-12,943	-12,943		
4、外资持股	7,256	0.00%				-7,256	-7,25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030	0.00%				-7,030	-7,030		
境外自然人持股	226	0.00%				-226	-2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123,963	13.65%				189,199,283	189,199,283	263,323,246	48.50%
1、人民币普通股	74,123,963	13.65%				189,199,283	189,199,283	263,323,246	48.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42,941,768	100.00%				0	0	542,941,76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115,200,804			115,200,804	首发前限售股	2025-07-28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19,518			95,719,518	首发前限售股	2025-07-28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		60,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07-28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69,700,000		1,001,800	68,698,200	首发前限售股56,900,000股；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形成的首发后限售股12,800,000股	2025-07-28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8,192,772		48,192,772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07-28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42,730		27,942,73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07-2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349,398		18,349,398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07-28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48,192		12,048,192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07-28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325,000	600,000	0	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形成的首发后限售股	2023-08-10
其他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16,652,811	363,400	17,016,211	0	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形成的首发后限售股	2023-07-28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股份	4,736,580		4,736,58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01-28
合计	468,817,805	688,400	189,887,683	279,618,522	—	—

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可以作为出借人参与证券出借。“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待该部分股票归还后重新计入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22%	115,200,804	0	115,200,804	0	不适用	0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3%	95,719,518	0	95,719,518	0	不适用	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5%	68,698,200	-1,001,800	68,698,200	0	不适用	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8%	48,192,772	0	0	48,192,772	不适用	0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08%	43,885,742	-16,114,258	0	43,885,742	不适用	0	
国新投资有限	国有法人	4.18%	22,707,4	22,707,4	0	22,707,450	不适用	0	

公司			50	5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5%	14,392,632	-3,956,766	0	14,392,632	不适用	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11,654,478	-16,288,252	0	11,654,478	不适用	0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5%	9,483,392	-2,564,800	0	9,483,392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8,594,090	4,067,010	0	8,594,09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和“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2、除以上情况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8,192,772	人民币普通股	48,192,772					
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85,742	人民币普通股	43,885,742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2,707,450	人民币普通股	22,707,45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392,632	人民币普通股	14,392,632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54,478	人民币普通股	11,654,478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83,392	人民币普通股	9,483,3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	8,594,090	人民币普通股	8,594,090					

基金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57,244	人民币普通股	7,357,2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87,693	人民币普通股	4,287,69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69,700,000	12.84%	0	0.00%	68,698,200	12.65%	1,001,800	0.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8	0.00%	0	0.00%	4,287,693	0.79%	71,800	0.01%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且单个股东均无法控制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且单个股东均无法控制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曾毅	1989 年 05 月 26 日	91110000100010249W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或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有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066）40.32%股权 2、持有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600536）35.74%股权 3、持有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0032）47.23%股权 4、持有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021）34.51%股权 5、持有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600775/0553.HK）29.98%股权 6、持有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600171）25.03%股权 7、持有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688439）43.04%股权 8、持有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733）32.58%股权 9、持有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727）28.13%股权 10、持有中国电子华大科技有限公司（0085.HK）59.42%股权 11、持有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438.HK）74.92%股权 12、持有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88707）36.07%股权 13、持有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1287）35.65%股权 14、持有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600707）21.06%股权 15、持有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0798.HK）33.67%股权 16、持有晶门半导体有限公司（2878.HK）28.29%股权 17、持有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07）29.17%股权 18、持有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008）7.24%股权 19、持有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88561）18.10%股权 20、持有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688702）30.14%股权 <p>注：持股比例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通过上市公司股东中的相关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合计数。</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孙劼	2016 年 12 月 01 日	3428955.67 0415 万元人民币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九创汇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井冈山乾元嘉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派刘伟平为代表)	2016 年 01 月 08 日	14356.7 万元人民币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项目投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王志平	2019 年 02 月 15 日	1215201.53 5419 万元人民币	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4]第 14-0024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龚荣华、周志明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10,402,077.64 元，由于营业收入为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分析销售业务模式和流程，检查销售合同关键条款，识别软件销售和技术开发服务的控制权转移标志，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分析；
- （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收货（安装）确认单、软件授权文件或数据文件交付记录等；
- （5）函证交易条款和金额。

（二）研发费用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 2023 年度研发费用为 684,788,370.6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7.77%。

由于研发费用对贵公司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我们将研发费用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和评价与研发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重要研发项目的流程文件，包括立项、阶段性总结、完工验收文件等；
- （3）检查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支出，核对重要研发项目的研发人员名单、工时记录等，复核计算相关职工薪酬支出金额是否正确；
- （4）检查研发费用中的委托开发费和测试服务费，对重要供应商进行函证；
- （5）检查研发费用中的间接费用的归集和分配是否正确。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系大信审字[2024]第 14-00246 号报告签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5,021,49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56,822.56
应收账款	301,071,948.42	222,410,395.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318,341.25	99,536,334.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177,681.59	14,678,13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137,645.00	72,046,771.64
合同资产	718,656.00	69,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991,800.21	45,755,426.36
流动资产合计	3,564,411,913.23	4,135,130,724.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9,382,419.53	149,452,244.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9,584,076.26	515,143,297.10
在建工程	1,350,122.29	22,680,857.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343,208.72	15,705,294.44
无形资产	319,370,318.77	266,702,771.70
开发支出		
商誉	45,735,983.68	
长期待摊费用	2,024,676.31	10,190,05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2,14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2,462,622.11	280,662,050.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1,125,576.92	1,260,536,566.15
资产总计	5,535,537,490.15	5,395,667,29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9,72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188,855.00	25,555,62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8,043,597.80	211,615,036.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4,873,761.38	105,750,813.83
应交税费	31,107,374.11	60,180,610.53

其他应付款	86,193,553.49	8,380,038.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179,548.90	26,739,647.58
其他流动负债		2,165,169.28
流动负债合计	491,626,412.89	440,386,939.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340,000.00	5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185,866.21	2,234,279.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761,558.26	247,957,02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78,87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566,300.17	303,191,304.65
负债合计	752,192,713.06	743,578,243.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2,941,768.00	542,941,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7,956,278.93	3,796,796,16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89,719.83	-4,303,793.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743,685.71	82,466,737.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7,192,764.28	234,188,16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83,344,777.09	4,652,089,046.8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83,344,777.09	4,652,089,04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35,537,490.15	5,395,667,290.61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1,549,650.95	1,720,085,877.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4,518,641.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56,822.56
应收账款	221,931,147.77	177,942,281.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49,703.16	6,359,712.32
其他应收款	26,612,612.83	38,451,874.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197,898.60	51,319,838.99
合同资产	307,021.00	69,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4,796.17	3,120,275.50
流动资产合计	2,396,542,830.48	2,815,924,824.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75,636,049.80	2,493,241,085.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22,618.02	23,108,590.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091,681.57	7,213,311.66
无形资产	9,383,479.77	9,902,47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2,703.40	5,488,55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2,14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6,732,937.16	35,25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7,531,618.97	2,538,989,280.90
资产总计	5,544,074,449.45	5,354,914,105.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9,72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25,861.99	3,060,796.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70,477.11	15,647,748.16
应付职工薪酬	63,010,461.53	51,798,737.38
应交税费	25,718,052.43	12,638,075.42
其他应付款	40,284,619.88	6,983,846.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05,074.54	19,322,259.35
其他流动负债		896,525.99
流动负债合计	205,254,269.69	110,347,989.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340,000.00	5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43,495.44	603,314.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812,219.86	26,557,48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0,82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926,541.00	80,160,801.51
负债合计	287,180,810.69	190,508,790.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2,941,768.00	542,941,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7,956,278.94	3,796,796,167.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8,743,685.71	82,466,737.92
未分配利润	807,251,906.11	742,200,641.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6,893,638.76	5,164,405,31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44,074,449.45	5,354,914,105.65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0,402,077.64	798,060,770.75

其中：营业收入	1,010,402,077.64	798,060,770.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4,923,529.93	782,473,298.75
其中：营业成本	62,801,707.38	77,771,783.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086,557.87	13,356,504.29
销售费用	166,058,628.51	119,020,039.19
管理费用	127,694,388.21	113,004,997.21
研发费用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财务费用	-59,506,122.71	-27,325,534.60
其中：利息费用	2,408,345.17	11,603,548.41
利息收入	63,111,784.27	35,184,696.70
加：其他收益	194,066,503.67	183,785,55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2,677.85	-7,555,053.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67,765.80	-12,516,675.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2,189.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48,049.03	-5,588,979.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1,462.55	-2,425,363.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68.43	123,032.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262,530.38	187,538,855.00
加：营业外收入	115,872.53	20,006.65
减：营业外支出	28,373.22	2,050,494.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350,029.69	185,508,367.58

减：所得税费用	-372,781.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4,073.52	6,032,310.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4,073.52	6,032,310.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4,073.52	6,032,310.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14,073.52	6,032,310.3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536,884.44	191,540,67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536,884.44	191,540,67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39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1,433,183.58	655,252,122.55
减：营业成本	30,461,100.08	70,712,514.19
税金及附加	6,456,250.88	4,692,859.34

销售费用	59,438,651.52	47,890,012.45
管理费用	60,064,591.75	45,104,782.20
研发费用	208,744,262.14	171,443,235.01
财务费用	-44,543,136.52	-30,585,444.67
其中：利息费用	1,979,767.62	3,215,229.82
利息收入	45,511,944.86	30,330,479.31
加：其他收益	54,782,692.37	92,810,966.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6,951.82	-10,017,83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54,935.61	-12,516,675.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9,339.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1,428.36	-2,211,194.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5,089.59	-2,375,948.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918.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651,604.46	427,309,496.04
加：营业外收入	45,005.71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726.55	2,000,2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668,883.62	425,314,246.04
减：所得税费用	-100,594.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69,477.86	425,314,24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69,477.86	425,314,24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769,477.86	425,314,246.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3,828,009.07	1,006,167,827.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993,259.49	70,016,832.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96,784.42	238,229,81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918,052.98	1,314,414,47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96,728.88	61,758,317.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2,406,248.99	405,424,91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097,618.63	71,739,229.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00,769.04	329,880,97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401,365.54	868,803,43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16,687.44	445,611,04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1,358,861.11	807,669,983.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38,031.34	11,218,638.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820.0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4,734.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6,69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1,673,144.50	818,888,62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681,158.40	420,216,7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34,322,866.86	1,937,799,680.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9,004,025.26	2,358,016,455.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69,119.24	-1,539,127,83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8,758,226.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7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3,556,758,226.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610,000.00	218,192,478.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051,163.20	9,280,850.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1,370.68	33,173,09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32,533.88	260,646,42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2,533.88	3,296,111,80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721.57	1,366,132.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39,994.37	2,203,961,14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1,555,846.39	377,594,69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9,961,179.54	816,948,454.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186,024.15	36,255,996.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79,383.39	124,790,03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626,587.08	977,994,48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17,079.48	86,501,185.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509,487.46	177,871,57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58,520.81	61,718,92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79,962.42	126,748,26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265,050.17	452,839,9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361,536.91	525,154,53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1,358,861.11	692,990,388.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51,935.47	8,195,22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820.0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2,015,616.58	701,185,615.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05,239.03	17,537,62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0,904,852.42	2,906,050,641.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41,86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210,091.45	3,156,130,13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05,525.13	-2,454,944,51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8,758,226.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7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3,556,758,226.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610,000.00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051,163.20	1,226,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3,555.94	23,504,57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34,719.14	36,731,07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4,719.14	3,520,027,153.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30.80	122,485.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463,773.70	1,590,359,65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0,085,877.25	129,726,219.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1,549,650.95	1,720,085,877.25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4,303,793.35		82,466,737.92		234,188,166.35		4,652,089,046.87		4,652,089,04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4,303,793.35		82,466,737.92		234,188,166.35		4,652,089,046.87		4,652,089,04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60,110.98		814,073.52		16,276,947.79		103,004,597.93		131,255,730.22		131,255,73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4,073.52				200,722,810.92		201,536,884.44		201,536,88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60,110.98								11,160,110.98		11,160,110.9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35,200.11								5,635,200.11	5,635,200.11
4. 其他					5,524,910.87								5,524,910.87	5,524,910.87
(三) 利润分配								16,276,947.79	97,718,212.99				81,441,265.20	81,441,26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276,947.79		16,276,947.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81,441,265.20	81,441,265.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807,956,278.93		-3,489,719.83		98,743,685.71		337,192,764.28		4,783,344,777.09		4,783,344,777.09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4,353,414.00				439,358,983.51		-10,336,103.74		39,935,313.32		91,211,223.37		994,522,830.46	994,522,83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353,414.00				439,358,983.51		-10,336,103.74		39,935,313.32		91,211,223.37		994,522,830.46	994,522,83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6,032,310.39		42,531,424.60		142,976,942.98		3,657,566,216.41	3,657,566,216.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32,310.39				185,508,367.58		191,540,677.97	191,540,677.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3,466,025,538.44	3,466,025,538.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3,466,025,538.44		3,466,025,538.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531,424.60					-42,531,42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531,424.60					-42,531,424.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4,303,793.35		82,466,737.92		234,188,166.35		4,652,089,046.87	4,652,089,046.87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82,466,737.92	742,200,641.24		5,164,405,315.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82,466,737.92	742,200,641.24		5,164,405,315.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60,110.99				16,276,947.79	65,051,264.87		92,488,323.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769,477.86		162,769,47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60,110.99							11,160,110.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35,200.11							5,635,200.11
4. 其他				5,524,910.88							5,524,910.88
(三) 利润分配								16,276,947.79	-97,718,212.99		-81,441,26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276,947.79	-16,276,947.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441,265.20		-81,441,265.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807,956,278.94				98,743,685.71	807,251,906.11		5,256,893,638.76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4,353,414.00				439,358,983.51				39,935,313.32	359,417,819.80		1,273,065,53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4,353,414.00				439,358,983.51				39,935,313.32	359,417,819.80		1,273,065,53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42,531,424.60	382,782,821.44		3,891,339,784.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314,246.04		425,314,246.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3,466,025,538.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588,354.00				3,357,437,184.44							3,466,025,538.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531,424.60	-		
1. 提取盈余公积									42,531,424.6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531,42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2,941,768.00				3,796,796,167.95				82,466,737.92	742,200,641.24		5,164,405,315.11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二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莉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华大九天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北京华大九天软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

（二）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计算机软件行业，主要业务为 EDA 软件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合同负债	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或合同负债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

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

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依据账龄确定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华大九天内部款项组合	华大九天内部单位
组合 2：账龄组合（其他客户）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作为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2）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1）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依合同约定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2：员工备用金	内部职工借支的备用金
组合 3：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华大九天内部组合
组合 4：代垫款项	为员工代垫的社保款等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质保金	应收质保金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	2.4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2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2、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权利所载年限	权利所载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10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合同约定的权利期限、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测试加工费、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开发支出。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7、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8、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 EDA 软件销售

本公司 EDA 软件为标准商品软件，公司的主要履约义务主要包括交付软件及授权许可（license）文件，属于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以取得客户签收的《收货（安装）确认单》等作为履约义务完成标志，于取得《收货（安装）确认单》时确认

收入。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和交易习惯，并基于客户的角度，判断是否存在可明确区分的多次授权承诺，如果存在可明确区分的多次授权承诺，每一次授权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在每一次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②技术开发服务

本公司提供的技术开发服务，公司的履约义务为向客户提交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属于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以取得客户签收的验收单作为履约义务完成标志，于取得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③硬件、代理软件销售

本公司硬件、代理软件销售业务，主要履约义务包括交付硬件、代理软件，属于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以取得客户签收的《收货（安装）确认单》等作为履约义务完成标志，于取得《收货（安装）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

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境内：13%、6% 韩国：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0%、10%、15%、25%、联邦 21%+州 8.84%、累进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适用“五免及后续减按 10%”优惠政策，实际税率为 10%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大”）	2023 年适用“五免及后续减按 10%”优惠政策，实际税率为零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大”）	15%
Empyrean Korea Co., Ltd.	累进税率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大”）	25%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华大”）	15%
DaVinci, Inc.	联邦 21%+州 8.84%

DaVinci, Ltd.	0%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累进税率
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大”）	25%
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华大”）	25%
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研究院”）	25%

2、税收优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增值税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的规定，纳税人应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5% 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按照现行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不得计提加计抵减额。

经自主申报，2023 年，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华大、成都华大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应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15% 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按照现行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不得计提加计抵减额。

2023 年，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享受增值税 15% 加计抵减税收优惠。

（3）企业所得税“五免及后续减按 10%”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中“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清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的规定，本公司符合相关认定条件，享受“五免及后续减按 10%”税收优惠。2023 年度，本公司减按 1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做好 2023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发改高技〔2023〕287 号）规定，企业可依据税务有关管理规定，先行按照企业条件和项目标准享受相关国内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结合实际情况对税收优惠政策中所列的要求逐项对比分析，判断预计很可能享受“五免及后续减按 10%”税收优惠政策，2023 年度作为“五免及后续减按 10%”的第一年享受所得税减免。

（4）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11004085，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华大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51005005，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4099，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华大、深圳华大可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5）临港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华大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减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五年。

（6）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

2023 年 9 月 12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44 号）规定，国家鼓励的集成

电路设计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20% 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20% 在税前摊销。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是指符合《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第四条规定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企业清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财政部、税务总局等部门制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按上述规定申报了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

2018 年 9 月 20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大以外的其他境内企业，按上述规定申报了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954,900,561.00	2,581,555,846.39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48,095,279.76	
合计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955,692.96	19,683,509.7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5,021,491.25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095,021,491.25
其中：		
合计		1,095,021,491.25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56,822.56
合计		4,056,822.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56,822.56	100.00%	0.00	0.00%	4,056,822.5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056,822.56	100.00%	0.00	0.00%	4,056,822.56
合计						4,056,822.56	100.00%	0.00	0.00%	4,056,822.5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6,219,707.56	220,169,477.74
1 至 2 年	11,192,473.62	14,146,528.36
2 至 3 年	180,000.00	1,035,033.02
合计	317,592,181.18	235,351,039.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592,181.18	100.00%	16,520,232.76	5.20%	301,071,948.42	235,351,039.12	100.00%	12,940,643.26	5.50%	222,410,395.86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317,592,181.18	100.00%	16,520,232.76	5.20%	301,071,948.42	235,351,039.12	100.00%	12,940,643.26	5.50%	222,410,395.86
合计	317,592,181.18	100.00%	16,520,232.76	5.20%	301,071,948.42	235,351,039.12	100.00%	12,940,643.26	5.50%	222,410,395.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520,232.7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17,592,181.18	16,520,232.76	5.20%
合计	317,592,181.18	16,520,232.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依据为应收账款账龄。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2,940,643.26	3,567,192.45			12,397.05	16,520,232.76
合计	12,940,643.26	3,567,192.45			12,397.05	16,520,232.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8,729,988.46		98,729,988.46	31.01%	4,936,499.42
客户 2	14,450,709.35		14,450,709.35	4.54%	807,535.47
客户 3	13,914,894.00		13,914,894.00	4.37%	695,744.70
客户 4	11,297,386.31		11,297,386.31	3.55%	564,869.32
客户 5	9,000,000.00		9,000,000.00	2.83%	450,000.00
合计	147,392,978.12		147,392,978.12	46.30%	7,454,648.91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756,480.00	37,824.00	718,656.00	139,000.00	69,500.00	69,500.00
合计	756,480.00	37,824.00	718,656.00	139,000.00	69,500.00	69,5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480.00	100.00%	37,824.00	5.00%	718,656.00	139,000.00	100.00%	69,500.00	50.00%	69,500.00
其中:										
组合1: 质保金	756,480.00	100.00%	37,824.00	5.00%	718,656.00	139,000.00	100.00%	69,500.00	50.00%	69,500.00
合计	756,480.00	100.00%	37,824.00	5.00%	718,656.00	139,000.00	100.00%	69,500.00	50.00%	69,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24.00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	756,480.00	37,824.00	5.00%
合计	756,480.00	37,824.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37,824.00	69,500.00		质保金收回
合计	37,824.00	69,500.00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177,681.59	14,678,136.39
合计	24,177,681.59	14,678,136.3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1,148,536.32	13,528,627.48
保证金	15,338,500.00	1,381,374.99
备用金	166,383.00	635,124.79
其他往来	5,709,820.66	6,130,646.34
合计	32,363,239.98	21,675,773.6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06,143.84	10,514,637.10
1 至 2 年	942,086.49	4,030,198.28
2 至 3 年	2,379,933.33	2,130,938.22
3 年以上	5,635,076.32	5,000,000.00
3 至 4 年	635,076.32	5,00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32,363,239.98	21,675,773.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997,637.21	1,180,856.58			7,064.60	8,185,558.39
合计	6,997,637.21	1,180,856.58			7,064.60	8,185,558.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保证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46.35%	750,000.00
公司 2	其他往来	5,000,000.00	3 年以上	15.45%	5,000,000.00
公司 3	押金	2,962,797.34	1 年以内	9.15%	148,139.87
公司 4	押金	2,786,782.02	1 年以内, 2-3 年	8.61%	568,423.10
公司 5	押金	1,509,200.67	1 年以内	4.66%	75,460.03
合计		27,258,780.03		84.23%	6,542,023.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237,174.66	99.47%	81,984,773.68	82.37%
1 至 2 年	18,838.83	0.12%	16,445,298.90	16.52%
2 至 3 年	62,327.76	0.41%	1,106,261.43	1.11%
合计	15,318,341.25		99,536,334.0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4,373,270.83	28.55
供应商 2	1,750,000.00	11.42
供应商 3	1,158,415.83	7.56
供应商 4	878,141.48	5.73
供应商 5	857,044.72	5.59
合计	9,016,872.86	58.85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7,016,460.22	4,001,032.37	23,015,427.85	43,965,612.85	2,482,840.71	41,482,772.14
合同履约成本	25,122,217.15		25,122,217.15	30,563,999.50		30,563,999.50
合计	52,138,677.37	4,001,032.37	48,137,645.00	74,529,612.35	2,482,840.71	72,046,771.6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82,840.71	3,293,138.55		1,774,946.89		4,001,032.37
合计	2,482,840.71	3,293,138.55		1,774,946.89		4,001,032.37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期转回的原因：以前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转销的原因：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及待抵扣增值税	19,059,402.95	45,755,426.36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	52,932,397.26	
合计	71,991,800.21	45,755,426.36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项目一	10,000,000.00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深圳亿方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合计	25,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项目一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深圳亿方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	24,979,878.95				1,578,949.54		2,630,570.65					29,189,399.14	

有限公司												
宁波联方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72,971.16				-	440,508.41		2,894,340.23				11,626,802.98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 服务产业 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52,711,474.65				-	10,424,209.88						42,287,264.77
北京智芯 仿真科技 有限公司	5,451,417.26		3,750,000.00		-	2,225,498.76						6,975,918.50
无锡亚科 鸿禹电子 有限公司	57,136,502.24		5,000,000.00		-	11,639,321.97						50,497,180.27
珠海市睿 晶聚源科 技有限公 司			39,310,200.00		-	652,114.47						38,658,085.53
苏州菲斯 力芯软件 有限公司			71,000,000.00		-	852,231.66						70,147,768.34
小计	149,452,244.26		119,060,200.00		-	24,654,935.61		5,524,910.88				249,382,419.53
合计	149,452,244.26		119,060,200.00		-	24,654,935.61		5,524,910.88				249,382,419.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服务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2,287,264.77	98,775,927.78	0.00	市场交易案例	交易价格	近期股权的交易价格
合计	42,287,264.77	98,775,927.78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9,584,076.26	515,143,297.10
合计	559,584,076.26	515,143,297.1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6,441,736.43	24,207,699.60	118,738,007.24	3,594,569.18	13,497,239.90	596,479,25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796,362.22	63,700.27	46,778,510.06	1,612,551.34	3,679,460.54	102,930,584.43
(1) 购置	3,821,974.66	63,700.27	46,753,500.56	1,612,551.34	3,675,574.95	55,927,301.78
(2) 在建工程转入	46,974,387.56					46,974,387.5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25,009.50		3,885.59	28,895.0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24,735.85	843,991.27	778,749.67	9,647,476.79
(1) 处置或报废			8,024,735.85	843,991.27	778,749.67	9,647,476.79
4. 期末余额	487,238,098.65	24,271,399.87	157,491,781.45	4,363,129.25	16,397,950.77	689,762,359.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971,501.69	6,275,435.70	57,035,883.55	1,841,626.95	6,211,507.36	81,335,955.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80,079.92	4,707,621.90	36,783,637.26	679,441.52	4,301,136.83	58,351,917.43
(1) 计提	11,880,079.92	4,707,621.90	36,778,489.64	679,441.52	4,283,587.06	58,329,220.04
(2) 汇率变动			5,147.62		17,549.77	22,69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24,089.18	706,750.10	778,749.67	9,509,588.95
(1) 处置或报废			8,024,089.18	706,750.10	778,749.67	9,509,588.95
4. 期末余额	21,851,581.61	10,983,057.60	85,795,431.63	1,814,318.37	9,733,894.52	130,178,283.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5,386,517.04	13,288,342.27	71,696,349.82	2,548,810.88	6,664,056.25	559,584,076.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26,470,234.74	17,932,263.90	61,702,123.69	1,752,942.23	7,285,732.54	515,143,297.10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50,122.29	22,680,857.35
合计	1,350,122.29	22,680,857.3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临港新片区研发楼装修改造工程	295,676.84		295,676.84	22,680,857.35		22,680,857.35
亦庄办公室装修工程	1,054,445.45		1,054,445.45			
合计	1,350,122.29		1,350,122.29	22,680,857.35		22,680,857.35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968,496.72	50,968,496.72
2. 本期增加金额	44,307,816.28	44,307,816.28
(1) 新增租赁	44,213,247.21	44,213,247.2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4,569.07	94,569.07
3. 本期减少金额	27,625,534.01	27,625,534.01
(1) 处置	27,625,534.01	27,625,534.01
4. 期末余额	67,650,778.99	67,650,778.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263,202.28	35,263,20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73,821.33	17,473,821.33

(1) 计提	17,421,455.12	17,421,455.1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366.21	52,366.21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29,453.34	25,429,453.34
(1) 处置	25,429,453.34	25,429,453.34
4. 期末余额	27,307,570.27	27,307,570.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343,208.72	40,343,208.72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05,294.44	15,705,294.4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794,722.76		276,965,590.40	15,927,290.60	352,687,603.76
2. 本期增加金额			86,928,604.70	3,664,659.98	90,593,264.68
(1) 购置			54,034,254.70	3,646,735.20	57,680,989.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1,300,000.00		31,300,000.00
(4) 汇率变动			1,594,350.00	17,924.78	1,612,27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7,827.05	2,547,827.05
(1) 处置				2,547,827.05	2,547,827.05
4. 期末余额	59,794,722.76		363,894,195.10	17,044,123.53	440,733,041.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76,051.03		69,260,318.70	9,748,462.33	85,984,83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4,868.08		33,372,919.42	3,057,930.11	37,925,717.61
(1) 计提	1,494,868.08		32,948,168.17	3,040,010.50	37,483,046.75
(2) 汇率变动			424,751.25	17,919.61	442,670.8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7,827.05	2,547,827.05

(1) 处置				2,547,827.05	2,547,827.05
4. 期末余额	8,470,919.11		102,633,238.12	10,258,565.39	121,362,722.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323,803.65		261,260,956.98	6,785,558.14	319,370,318.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18,671.73		207,705,271.70	6,178,828.27	266,702,771.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45,735,983.68				45,735,983.68
合计		45,735,983.68				45,735,983.68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九天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收购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超过享有被收购方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合并时形成商誉	不适用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芯達芯片科 技有限公司	69,257,900 .00	73,200,000 .00	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第一年 54%，其后为 24% 折现率：13.40%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13.40%	稳定期收入 不增长，折 现率与预测 期一致
合计	69,257,900 .00	73,200,000 .00	0.00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190,050.90	415,592.62	8,580,967.21		2,024,676.31
合计	10,190,050.90	415,592.62	8,580,967.21		2,024,676.31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29,842.37	1,922,984.24		
递延收益	20,812,219.86	2,081,221.99		
股份支付费用	2,111,091.54	211,109.15		
租赁负债	34,193,402.52	5,930,592.85		
合计	76,346,556.29	10,145,908.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170,000.00	4,648,050.00		
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	8,216,575.40	821,657.54		
使用权资产	35,716,745.36	6,082,927.14		
合计	72,103,320.76	11,552,634.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73,758.98	5,872,149.25	983,696.98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3,758.98	7,278,875.70	983,696.98	0.00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8,586,219.30	238,517,286.28
可抵扣亏损	870,527,584.85	462,630,088.40
合计	1,109,113,804.15	701,147,374.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0.00	0.00	
2024 年	0.00	0.00	
2025 年	1,236,700.32	1,236,700.32	
2026 年	7,462,554.07	7,462,554.07	
2027 年	96,211,514.96	96,212,508.44	
2028 年及以后年度	765,616,815.50	357,718,325.57	
合计	870,527,584.85	462,630,088.40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开发款				30,992,470.00		30,992,470.00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6,881,905.01		6,881,905.01	8,017,198.90		8,017,198.9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6,177,351.78		206,177,351.78	241,652,381.50		241,652,381.50
一年期以上的定期存单	509,403,365.32		509,403,365.32			
合计	722,462,622.11		722,462,622.11	280,662,050.40		280,662,050.40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应计利息	39,722.21	
合计	50,039,722.21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808,293.10	22,883,272.19
1 年以上	4,380,561.90	2,672,350.79
合计	37,188,855.00	25,555,622.98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6,193,553.49	8,380,038.05
合计	86,193,553.49	8,380,038.0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7,663,196.38	1,956,059.48
房租及水电费	269,835.30	681,502.37
代扣代缴职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4,140,077.83	2,402,280.23
待支付报销款项	3,879,826.41	2,446,724.80
质保金		132,323.58
其他	240,617.57	761,147.59
合计	86,193,553.49	8,380,038.05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424,933.33	201,904,826.83
1 年以上	11,618,664.47	9,710,210.01
合计	118,043,597.80	211,615,036.84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344,390.04	589,216,442.42	551,173,742.53	142,387,089.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6,423.79	38,705,957.00	37,625,709.34	2,486,671.45

合计	105,750,813.83	627,922,399.42	588,799,451.87	144,873,761.38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081,458.32	521,902,247.36	482,002,250.42	133,981,455.26
2、职工福利费	184,108.95	14,340,565.17	13,938,893.75	585,780.37
3、社会保险费	1,776,430.10	23,515,274.29	23,635,909.47	1,655,79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55,668.08	22,959,859.46	22,978,874.07	1,636,653.47
工伤保险费	17,091.43	412,005.12	418,350.10	10,746.45
生育保险费	103,670.59	143,409.71	238,685.30	8,395.00
4、住房公积金	1,230,159.33	28,972,148.12	27,718,874.56	2,483,432.8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72,233.34	227,196.50	3,618,803.35	3,680,626.49
6、其他短期薪酬		259,010.98	259,010.98	
合计	104,344,390.04	589,216,442.42	551,173,742.53	142,387,089.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92,442.97	37,593,023.45	36,518,943.70	2,466,522.72
2、失业保险费	13,980.82	1,112,933.55	1,106,765.64	20,148.73
合计	1,406,423.79	38,705,957.00	37,625,709.34	2,486,671.45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193,662.05	51,945,744.08
企业所得税	3,140,729.28	
个人所得税	3,698,005.55	2,377,154.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8,431.06	3,401,380.20
教育费附加	629,327.60	1,457,734.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6,238.00	971,822.91
房产税	374,726.72	26,507.79
土地使用税	2,048.57	266.39
其他税费	194,205.28	
合计	31,107,374.11	60,180,610.53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80,231.25	1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99,317.65	13,739,647.58
合计	24,179,548.90	26,739,647.58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65,169.28
合计		2,165,169.28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34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48,340,000.00	53,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执行利率不低于 1.75%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1,327,679.80	16,295,94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042,495.94	-322,012.8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99,317.65	-13,739,647.58
合计	23,185,866.21	2,234,279.61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EDA 项目补助-与资产相关	108,928,585.00	14,243,957.15	23,551,263.75	99,621,278.40	
EDA 项目补助-与收益相关	114,951,010.04	46,202,792.85	102,473,583.03	58,680,219.86	
成都双流区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24,077,430.00		617,370.00	23,460,060.00	
合计	247,957,025.04	60,446,750.00	126,642,216.78	181,761,558.26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2,941,768.00						542,941,768.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96,796,167.95			3,796,796,167.95
其他资本公积		11,160,110.98		11,160,110.98
其中：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35,200.11		5,635,200.11
其他		5,524,910.87		5,524,910.87
合计	3,796,796,167.95	11,160,110.98		3,807,956,278.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度因少数股东增资稀释了本公司对联营企业中电九天、宁波联方投资的股权比例，相关股权稀释影响增加资本公积 5,524,910.87 元，2023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635,200.11 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03,793.35	814,073.52				814,073.52		-3,489,719.8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03,793.35	814,073.52				814,073.52		-3,489,719.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03,793.35	814,073.52				814,073.52		-3,489,719.83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466,737.92	16,276,947.79		98,743,685.71
合计	82,466,737.92	16,276,947.79		98,743,685.71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4,188,166.35	91,211,223.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188,166.35	91,211,223.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276,947.79	42,531,424.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441,265.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192,764.28	234,188,166.35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7,128,365.62	44,095,163.12	767,100,706.84	55,306,691.50
其他业务	23,273,712.02	18,706,544.26	30,960,063.91	22,465,091.69
合计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798,060,770.75	77,771,783.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其中：								
EDA 软件销售	904,940,636.52						904,940,636.52	
技术开发服务	82,187,729.10	44,095,163.12					82,187,729.10	44,095,163.12
硬件、代理软件销售	23,273,712.02	18,706,544.26					23,273,712.02	18,706,544.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其中：								
境内	943,783,764.49	56,081,579.64					943,783,764.49	56,081,579.64
境外	66,618,313.15	6,720,127.74					66,618,313.15	6,720,127.74
市场或客户类型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其中：								
集成电路行业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合计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1,010,402,077.64	62,801,707.38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08,946,311.00 元。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14,411.05	5,472,944.47
教育费附加	1,763,319.00	2,345,547.64
房产税	4,192,902.57	2,851,071.23
土地使用税	281,580.14	275,373.16
印花税	1,494,090.86	778,294.45
地方教育附加	1,175,546.00	1,563,698.41
其他	64,708.25	69,574.93
合计	13,086,557.87	13,356,504.29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272,506.55	59,543,387.18
折旧摊销费	16,697,630.50	23,113,685.47
办公费	12,557,113.27	6,600,050.01
房租及水电费	11,133,501.73	12,122,546.24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68,237.75	3,225,714.76
差旅交通费	3,713,697.18	2,774,457.11
业务招待费	2,166,670.38	3,236,850.01
会议费	1,199,678.91	24,843.01
通讯费	1,101,901.45	1,198,800.81
股份支付	221,883.53	
其他	861,566.96	1,164,662.61
合计	127,694,388.21	113,004,997.21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047,360.85	90,907,389.41
广告宣传费	12,098,398.34	4,812,755.73
差旅交通费	9,730,766.05	3,130,319.08
业务招待费	8,826,905.57	6,455,511.96
房租及水电费	4,627,786.66	3,322,628.32
服务费	4,376,217.97	1,619,942.77
折旧摊销费	2,827,591.86	4,631,356.19
办公费	1,560,725.86	3,391,048.79
股份支付	911,588.98	
通讯费	312,276.35	251,949.24
其他	4,739,010.02	497,137.70
合计	166,058,628.51	119,020,039.19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877,911.00	274,187,340.97
折旧及摊销	81,640,282.06	63,015,618.71

测试服务	80,174,821.76	89,465,969.39
委托开发	76,684,110.63	38,077,934.33
房租及水电费	15,740,965.52	13,219,123.76
差旅费	7,610,453.85	2,096,910.90
股份支付	3,798,542.34	
其他	12,261,283.51	6,582,611.41
合计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08,345.17	11,603,548.41
减：利息收入	63,111,784.27	35,184,696.70
汇兑损失（“-”号为汇兑收益）	1,130,141.83	-3,915,710.35
手续费支出	67,174.56	171,324.04
合计	-59,506,122.71	-27,325,534.60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EDA 项目补助-收益	102,473,583.03	113,941,831.20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51,974,180.66	36,629,657.55
EDA 项目补助-资产	23,551,263.75	19,570,389.86
集成电路产业支持补助	8,627,902.99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上市奖励	5,000,000.00	3,000,000.00
成都双流区政府投入补贴	617,370.00	617,37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16,536.03	478,340.72
稳岗补贴	293,920.06	229,551.02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7,764.30	330,200.53
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补贴		6,340,000.00
2022 年朝阳区高额技术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00
其他	673,982.85	648,217.56
合计	194,066,503.67	183,785,558.44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2,189.04
合计		3,612,189.04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867,765.80	-12,516,675.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1,346.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43,741.52	4,961,621.75
合计	-1,382,677.85	-7,555,053.85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571.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67,192.45	-2,198,837.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0,856.58	-3,451,712.76
合计	-4,748,049.03	-5,588,979.37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93,138.55	-2,387,690.31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676.00	-37,673.65
合计	-3,261,462.55	-2,425,363.96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18,750.30	107,333.58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90,918.13	15,699.12
合计	109,668.43	123,032.70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员工违约金	76,000.00	20,000.00	76,000.00
其他	39,872.53	6.65	39,872.53
合计	115,872.53	20,006.65	115,872.53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2,050,000.00	2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46.67		646.67
其他	7,726.55	494.07	7,726.55

合计	28,373.22	2,050,494.07	28,373.22
----	-----------	--------------	-----------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4,992.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57,773.55	
合计	-372,781.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0,350,029.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035,002.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060,169.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74,637.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00,906.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196,904.9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4,692,826.70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4,225,423.29
所得税费用	-372,781.23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3。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75,007,702.90	168,934,845.28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51,664,327.73	35,327,930.10
收回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9,414,398.31	2,361,247.57
代收联合课题款项	1,213,800.00	14,715,900.00
收到其他款项	10,796,555.48	16,889,893.71
合计	148,096,784.42	238,229,816.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委外开发及测试服务费	54,231,105.83	205,567,907.04
支付联合课题款项	1,213,800.00	12,688,800.00
支付其他期间费用	114,842,709.98	109,271,245.83
支付押金保证金	9,013,153.23	2,353,021.97
合计	179,300,769.04	329,880,974.8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1,416,697.20	
合计	1,416,697.2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定期存单	4,551,358,861.11	807,669,983.15
合计	4,551,358,861.11	807,669,983.15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单	4,010,762,666.86	1,844,642,680.55
股权投资款	123,560,200.00	93,157,000.00
合计	4,134,322,866.86	1,937,799,680.5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17,271,370.68	21,619,792.36
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11,553,299.90
合计	17,271,370.68	33,173,09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39,722.21	50,000,000.00		50,039,722.21
长期借款	66,000,000.00		30,231.25	9,610,000.00		56,420,231.25
租赁负债	15,973,927.19		43,017,361.05	19,706,104.38		39,285,183.86
合计	81,973,927.19	100,000,000.00	43,087,314.51	79,316,104.38		145,745,137.32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0,722,810.92	185,508,367.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09,511.58	8,014,343.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329,220.04	44,419,100.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421,455.12	18,056,286.67
无形资产摊销	37,483,046.75	30,862,899.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80,967.21	14,470,48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68.43	-123,032.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2,189.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10,894.98	11,841,401.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2,677.85	7,555,05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2,1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4,375.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15,359.76	-18,830,78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18,090.56	33,776,768.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203,315.50	113,672,343.45
其他	5,635,20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16,687.44	445,611,04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1,555,846.39	377,594,69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39,994.37	2,203,961,146.5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2,995,840.76	2,581,555,846.39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9,624,424.55
其中：美元	3,750,531.21	7.082700	26,563,887.40
欧元			
港币	2,730,667.37	0.906220	2,474,585.38
韩元	106,268,213.21	0.005514	585,951.77
应收账款			20,946,838.93
其中：美元	2,649,324.42	7.082700	18,764,370.07
欧元			
港币	356,164.03	0.906220	322,762.97
韩元	337,276,260.95	0.005514	1,859,705.8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252,929.67
其中：美元	318,089.10	7.082700	2,252,929.67
其他应付款			5,570,055.76
其中：美元	9,525.13	7.082700	67,463.64
港币	6,024,555.52	0.906220	5,459,572.70
韩元	7,802,001.80	0.005514	43,019.4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DaVinci, Inc.	美国	美元	业务收支以美元为主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877,911.00	274,187,340.97
委托开发	76,684,110.63	38,077,934.33
测试服务	80,174,821.76	89,465,969.39
房租及水电费	15,740,965.52	13,219,123.76
折旧及摊销	81,640,282.06	63,015,618.71
差旅费	7,610,453.85	2,096,910.90
其他	12,261,283.51	6,582,611.41
股份支付	3,798,542.34	
合计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4,788,370.67	486,645,509.4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2日	69,475,000.00	100.00%	现金	2023年01月12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4,683,758.84	21,673.02	1,057,888.1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9,47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9,47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739,016.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5,735,983.6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协议》，本次合并成本合计 1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9,475,000.00 元），在合并中取得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的权益，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

的公允价值为 23,739,016.32 元，其中归公司享有的份额为 23,739,016.32 元，两者的差额合计 45,735,983.68 元确认为商誉。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为芯速科技的技术在业界具有领先优势，与公司现有产品具有互补性和协同效应，可以提升公司特征化提取工具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芯速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416,697.20	1,416,697.20
应收款项	1,396,402.30	1,396,402.30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1,3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9,670.49	119,670.4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5,329,253.67	5,329,25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4,500.00	
净资产	23,739,016.32	-2,396,483.6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3,739,016.32	-2,396,483.68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新设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493,654,6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广州华大九天科技有限	3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公司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10,001.00 港元	香港	香港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收购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56,2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633,037,5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Empyrean Korea Co., Ltd.	1,847,550,000.00 韩元	韩国	韩国	软件销售		100.00%	设立
DaVinci, Ltd.	35,000,000.00 美元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DaVinci, Inc.	1,098,000.00 美元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软件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西安市	西安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9,382,419.53	149,452,244.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654,935.61	-12,516,675.60
--综合收益总额	-24,654,935.61	-12,516,675.60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EDA项目补助-与资产相关	108,928,585.00	14,243,957.15		23,551,263.75		99,621,278.4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EDA	114,951,010	46,202,7		102,473,58		58,680,219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与收益相关	. 04	92. 85		3. 03		. 86	
递延收益-成都双流区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24, 077, 430. 00			617, 370. 00		23, 460, 060. 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7, 957, 025. 04	60, 446, 750. 00		126, 642, 216. 78		181, 761, 558. 2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EDA 项目补助-收益	102, 473, 583. 03	113, 941, 831. 20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51, 974, 180. 66	36, 629, 657. 55
EDA 项目补助-资产	23, 551, 263. 75	19, 570, 389. 86
集成电路产业支持补助	8, 627, 902. 99	
北京市朝阳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上市奖励	5, 000, 000. 00	3, 000, 000. 00
成都双流区政府投入补贴	617, 370. 00	617, 370. 00
稳岗补贴	293, 920. 06	229, 551. 02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7, 764. 30	330, 200. 53
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补贴		6, 340, 000. 00
2022 年朝阳区高额技术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2, 000, 000. 00
其他	673, 982. 85	648, 217. 56
合计	193, 449, 967. 64	183, 307, 217. 7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额度等方式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 46.41%。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主要销售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无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银行借款为固定利率计息，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且收益率稳定，因此本公司无重大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境外子公司 DaVinci, Ltd. 和 DaVinci, Inc. 采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以及以外币计价的销售业务。境外子公司 Empyrean Korea Co., Ltd. 采用韩元作为记账本位币以及以外币计价的销售业务。境外子公司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以及以外币计价的销售业务。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本公司本年度新增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权益性投资，因出资时间较短，被投资企业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因此以投资成本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菲斯力芯软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晶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晶门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苏州赛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成都维德青云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	2,631,050.57	25,000,000.00	否	6,203,403.51
上海浦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	440,267.88		否	713,417.44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策展费用	762,999.05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专线服务费	24,600.00		否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测试服务费			否	2,358,490.56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测试服务费			否	3,773,584.91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服务费	5,754,716.98			4,273,584.92
苏州菲斯力芯软件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	2,584,539.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1,730,000.00
晶门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1,123,893.81	354,000.00
晶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690,265.49	1,416,000.00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1,681,415.93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4,277,286.14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EDA 软件销售	12,007,156.47	4,955,752.21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服务	571,000.00	1,113,207.55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硬件销售	836,537.15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EDA 软件销售	9,696,129.39	4,955,752.21
成都维德青云电子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2,814,159.30
成都维德青云电子有限公司	硬件销售		707,964.6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619,469.03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2,743,362.83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EDA 软件销售	2,637,168.1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					2,977,814.09	5,989,562.47	84,374.57	354,266.66	0.00	3,426,851.15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252,204.00	15,770,616.00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存款余额	148,095,279.76	-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53,807.74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95,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	115,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105,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170,000.00	108,500.00
应收账款	成都维德青云电子有限公司			3,980,000.00	199,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37,500.00		
合同资产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0	14,900.00		

预付账款	苏州菲斯力芯软件有限公司	325,471.70			
其他应收款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809,458.99	40,472.9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菲斯力芯软件有限公司	807,842.30	
其他应付款	苏州菲斯力芯软件有限公司	21,05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1,475,000	75,549,500.00						
管理人员	342,000	17,517,240.00						
研发及技术服务人员	6,873,000	352,035,060.00					4,000	204,880.00
合计	8,690,000	445,101,800.00					4,000	204,88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51.22 元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分别为 17.6 个月、29.6 个月、41.6 个月，权益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38%、28%、34%		
管理人员	51.22 元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分别为 17.6 个月、29.6 个月、41.6 个月，权益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38%、28%、34%		
研发及技术服务人员	51.22 元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分别为 17.6 个月、29.6 个月、41.6 个月，权益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38%、28%、34%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标的股价:99.30 元/股（授予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收盘价）； 2、授予价格:51.22 元/股（不低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布前 1 个交易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50%的较高者); 3、有效期分别为: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4、历史波动率:18.7884%、22.1744%、23.6257% (采用创业板综指最近 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历史波动率); 5、无风险利率:2.31205%、2.35955%、2.41475%(分别采用中债国债 18 个月、30 个月、42 个月到期收益率); 6、股息率(i):0.132404%。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635,200.1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635,200.1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911,588.98	
管理人员	221,883.53	
研发及技术服务人员	4,501,727.60	
合计	5,635,200.11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50
利润分配方案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7,621,344.02	141,853,886.68
1 至 2 年	42,334,574.18	42,283,367.19
2 至 3 年	10,165,241.87	1,035,033.02
合计	230,121,160.07	185,172,286.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121,160.07	100.00%	8,190,012.30	3.56%	221,931,147.77	185,172,286.89	100.00%	7,230,005.23	3.90%	177,942,281.66
其中：										
组合 1：应收华大九天内部款项组合	74,433,387.63	32.35%			74,433,387.63	64,034,008.08	34.58%			64,034,008.08
组合 2：账龄组合	155,687,772.44	67.65%	8,190,012.30	5.26%	147,497,760.14	121,138,278.81	65.42%	7,230,005.23	5.97%	113,908,273.58
合计	230,121,160.07	100.00%	8,190,012.30	3.56%	221,931,147.77	185,172,286.89	100.00%	7,230,005.23	3.90%	177,942,281.66

	07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华大九天内部款项组合	74,433,387.63	0.00	0.00%
合计	74,433,387.6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依据为内部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190,012.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55,687,772.44	8,190,012.30	5.26%
合计	155,687,772.44	8,190,012.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依据为应收账款账龄。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7,230,005.23	960,007.07				8,190,012.30
合计	7,230,005.23	960,007.07				8,190,012.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8,729,988.46		98,729,988.46	42.84%	4,936,499.42
DaVinci, Inc.	59,924,038.64		59,924,038.64	26.00%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197,348.99		12,197,348.99	5.29%	
客户 6	4,939,665.74		4,939,665.74	2.14%	246,983.29
客户 7	4,464,912.50		4,464,912.50	1.94%	223,245.63
合计	180,255,954.33		180,255,954.33	78.21%	5,406,728.3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26,612,612.83	38,451,874.53
合计	26,612,612.83	38,451,874.5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3,136,673.20	8,068,029.44
保证金	15,153,500.00	452,916.00
备用金	164,000.00	316,247.61
内部往来	9,560,015.15	30,187,784.60
其他	5,621,063.18	5,908,114.29
合计	33,635,251.53	44,933,091.9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316,805.50	36,561,146.50
1至2年	9,642,663.00	1,308,558.50
2至3年	1,056,314.00	2,063,386.94
3年以上	5,619,469.03	5,000,000.00
3至4年	619,469.03	5,000,000.00
4至5年	5,000,000.00	
合计	33,635,251.53	44,933,091.9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481,217.41	541,421.29				7,022,638.70
合计	6,481,217.41	541,421.29				7,022,638.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保证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44.60%	750,000.00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8,274,187.00	1-2年	24.60%	
公司 2	其他往来	5,000,000.00	3年以上	14.87%	5,000,000.00
公司 4	押金	2,786,782.02	1年以内, 2-3年	8.29%	568,423.10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267,676.00	1-2 年	3.77%	
合计		32,328,645.02		96.13%	6,318,423.1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26,253,630.27		2,426,253,630.27	2,343,788,841.70		2,343,788,841.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9,382,419.53		249,382,419.53	149,452,244.26		149,452,244.26
合计	2,675,636,049.80		2,675,636,049.80	2,493,241,085.96		2,493,241,085.9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DaVinci, Ltd.	210,078,041.70		3,940,680.00				214,018,721.70	
深圳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493,654,600.00					635,144.01	494,289,744.01	
上海华大九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40,056,200.00		40,000,000.00			1,252,122.52	1,681,308,322.52	
北京华大九天工业软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西安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378,632.31	1,378,632.31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46,711.31	46,711.31	
DaVinci, Inc.						127,158.56	127,158.56	
芯達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84,339.86	84,339.86	
合计	2,343,788,841.70		78,940,680.00			3,524,108.57	2,426,253,630.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		

		余 额					或利 润	准 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4,979,8 78.95				1,578,94 9.54		2,630,5 70.65				29,18 9,399 .14
宁波联方电 子科技有 限公司	9,172,97 1.16				- 440,508. 41		2,894,3 40.23				11,62 6,802 .98
南京集成电 路设计服务 产业创新中 心有限公司	52,711,4 74.65				- 10,424,2 09.88						42,28 7,264 .77
北京智芯仿 真科技有 限公司	5,451,41 7.26		3,750 ,000. 00		- 2,225,49 8.76						6,975 ,918. 50
无锡亚科鸿 禹电子有 限公司	57,136,5 02.24		5,000 ,000. 00		- 11,639,3 21.97						50,49 7,180 .27
珠海市睿晶 聚源科技有 限公司			39,31 0,200 .00		- 652,114. 47						38,65 8,085 .53
苏州菲斯力 芯软件有 限公司			71,00 0,000 .00		- 852,231. 66						70,14 7,768 .34
小计	149,452, 244.26		119,0 60,20 0.00		- 24,654,9 35.61		5,524,9 10.88				249,3 82,41 9.53
合计	149,452, 244.26		119,0 60,20 0.00		- 24,654,9 35.61		5,524,9 10.88				249,3 82,41 9.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 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 定依据
南京集成电路设计 服务产业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42,287,264.77	98,775,927.78	0.00	市场交易案例	交易价格	近期股权的交 易价格
合计	42,287,264.77	98,775,927.78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4,784,525.81	8,519,648.15	623,304,688.56	44,107,069.63
其他业务	26,648,657.77	21,941,451.93	31,947,433.99	26,605,444.56

合计	441,433,183.58	30,461,100.08	655,252,122.55	70,712,514.19
----	----------------	---------------	----------------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41,433,183.58	30,461,100.08					441,433,183.58	30,461,100.08
其中：								
EDA 软件销售	405,134,263.33						405,134,263.33	
技术开发服务	9,650,262.48	8,519,648.15					9,650,262.48	8,519,648.15
硬件、代理软件销售	26,648,657.77	21,941,451.93					26,648,657.77	21,941,451.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441,433,183.58	30,461,100.08					441,433,183.58	30,461,100.08
其中：								
境内	424,080,777.58	30,461,100.08					424,080,777.58	30,461,100.08
境外	17,352,406.00						17,352,406.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441,433,183.58	30,461,100.08					441,433,183.58	30,461,100.08
其中：								
集成电路行业	441,433,183.58	30,461,100.08					441,433,183.58	30,461,100.08
合计	441,433,183.58	30,461,100.08					441,433,183.58	30,461,100.08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49,899,783.34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54,935.61	-12,516,675.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37,983.79	2,498,844.13
合计	-8,316,951.82	-10,017,831.47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9,66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23,689.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485,08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499.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4,891.62	
合计	136,711,053.3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51,974,180.66	与 EDA 销售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EDA 项目补助-资产	23,551,263.7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成都双流区政府投入补贴	617,37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6%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